

#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 **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把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关于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房屋管理、物业管理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领域的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草案、规章草案、地方标准、市政府规范性文件。

（二）负责保障性住房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全市住房保障专项规划和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市住房保障体系，推进全市各类保障性住房工作，监督管理全市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出租、运营等工作。负责全市直管公房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三）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组织编制全市房地产开发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市房地产市场体系，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秩序整治工作。负责指导并组织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

房地产开发项目监督管理以及全市商品房预（销）售许可和合同备案登记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市房屋面积、房屋租赁等房屋交易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交易资金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监督商品住宅、公有住宅维修资金的归集和使用。负责房地产中介（估价）等行业的管理。

（四）负责统筹城市更新工作。组织编制全市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和年度安排并监督实施。组织研究全市城市更新重大问题，拟订全市城市更新重大政策。牵头建立城市更新工作机制，统筹协调全市城市更新的组织实施，督促指导各区（含开发区、长江新区、风景区，下同）编制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评估和实施方案。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研究建立城市更新“留改拆”项目库。配合财政部门安排、使用和管理市级城市更新有关专项资金。指导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统筹协调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监督管理。负责统筹协调历史文化风貌街区保护利用工作。

（五）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统筹协调督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等市级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按规定使用和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有关项目资金。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施工图设计审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施工许可、建设监理、竣工验收，以及相关标准和定额的实施等工作。负责统筹市

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建设的市政基础设施运营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抗震设防管理。推进市政基础设施节能减排。统筹指导并组织实施城市道路功能照明设施建设、维护工作。

(六)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组织或参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以及调查处理工作。组织推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引起的地面沉降处置和防治工作。

(七)负责全市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市房屋的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统筹指导全市危险房屋管理及应急抢险工作。指导开展全市白蚁防治工作。

(八)负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组织编制全市综合管廊建设等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安排并监督实施。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协调推进城市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同步建设、集约建设。协调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维护管理工作。

(九)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指导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组织协调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编制全市房屋征收年度实施计划并组织报批。承担市政府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十)负责全市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和物业承接查验等物业管

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负责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负责全市物业服务行业管理。

(十一)负责推动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科技创新及成果推广应用。

(十二)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方面数据资源的整合应用、共享开放等工作。

(十三)负责房产档案、工程建设档案，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档案的管理和利用工作。

(十四)按规定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法制建设及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人才工作、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
3.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租赁事务中心
4.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5.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6. 武汉市建设学校
7. 武汉市市政工程招标投标设计造价服务中心
8. 武汉市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9. 武汉市城市更新事务中心
10. 武汉市市政设施运营维护事务中心
11. 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12.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13. 武汉市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中心

## 第二部分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46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3,255.8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5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8.16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52.1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21,414.51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21,461.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88.6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913.89	本年支出合计	54,200.31
上年结转结余	22,286.42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4,200.31	支 出 总 计	54,200.3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公开表 2

## 收入总表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54,200.31	31,913.89	31,463.89			450.00						22,286.42	825.42	21,461.00			
410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4,200.31	31,913.89	31,463.89			450.00						22,286.42	825.42	21,461.00			
410001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1,714.47	9,428.05	9,428.05									22,286.42	825.42	21,461.00			
410005	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	1,361.92	1,361.92	1,361.92														
410007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租赁事务中心	1,395.04	1,395.04	1,395.04														
410008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1,629.74	1,629.74	1,629.74														
410009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1,333.14	1,333.14	1,333.14														
410010	武汉市建设学校	4,649.37	4,649.37	4,199.37			450.00											
410011	武汉市市政工程招标设计造价服务中心	1,887.56	1,887.56	1,887.56														
410012	武汉市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1,360.16	1,360.16	1,360.16														
410013	武汉市城市更新事务中心	1,747.91	1,747.91	1,747.91														

410014	武汉市市政设施运营维护事务中心	1,230.43	1,230.43	1,230.43														
410015	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2,141.17	2,141.17	2,141.17														
410016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2,567.51	2,567.51	2,567.51														
410017	武汉市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中心	1,181.89	1,181.89	1,181.89														

## 公开表 3

## 支出总表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4,200.31	25,108.06	29,092.25			
205	教育支出	3,255.80	2,365.82	889.98			
20503	职业教育	3,255.80	2,365.82	889.9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255.80	2,365.82	889.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8.16	4,328.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2.61	4,102.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37	172.3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3.86	2,01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1.57	1,511.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4.80	404.80				
20808	抚恤	80.00	8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0.00	8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	145.5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	145.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2.18	1,352.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2.18	1,352.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00	228.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4.18	804.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0.00	32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414.51	14,796.23	6,618.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194.51	14,796.23	6,398.28			
2120101	行政运行	4,395.81	4,395.8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2.43		3,732.4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13,066.27	10,400.42	2,665.85			
<b>21299</b>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b>220.00</b>		<b>220.00</b>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0.00		220.00			
<b>214</b>	<b>交通运输支出</b>	<b>21,461.00</b>		<b>21,461.00</b>			
<b>21498</b>	<b>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b>	<b>21,461.00</b>		<b>21,461.00</b>			
21498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1,461.00		21,461.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388.66</b>	<b>2,265.67</b>	<b>122.99</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265.67</b>	<b>2,265.67</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2.73	1,412.73				
2210202	提租补贴	259.98	259.98				
2210203	购房补贴	592.96	592.96				
<b>22103</b>	<b>城乡社区住宅</b>	<b>122.99</b>		<b>122.99</b>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 支出	122.99		122.99			

公开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1463.89	一、本年支出	53750.3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46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2805.80
二、上年结转	22286.42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5.42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461.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8.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52.18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21414.51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21461.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88.6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53750.31</b>	<b>支 出 总 计</b>	<b>53750.31</b>

公开表 5-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32,289.31</b>	<b>25,108.06</b>	<b>21,515.34</b>	<b>3,592.72</b>	<b>7,181.25</b>
<b>205</b>	<b>教育支出</b>	<b>2,805.80</b>	<b>2,365.82</b>	<b>2,008.84</b>	<b>356.98</b>	<b>439.98</b>
<b>20503</b>	<b>职业教育</b>	<b>2,805.80</b>	<b>2,365.82</b>	<b>2,008.84</b>	<b>356.98</b>	<b>439.98</b>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805.80	2,365.82	2,008.84	356.98	439.98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4,328.16</b>	<b>4,328.16</b>	<b>4,230.36</b>	<b>97.8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102.61</b>	<b>4,102.61</b>	<b>4,004.81</b>	<b>97.8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37	172.37	74.57	97.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3.86	2,013.86	2,01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1.57	1,511.57	1,511.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4.80	404.80	404.80		
<b>20808</b>	<b>抚恤</b>	<b>80.00</b>	<b>80.00</b>	<b>80.00</b>		
2080801	死亡抚恤	80.00	80.00	80.00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45.55</b>	<b>145.55</b>	<b>145.55</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	145.55	145.55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352.18</b>	<b>1,352.18</b>	<b>1,352.18</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352.18</b>	<b>1,352.18</b>	<b>1,352.18</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00	228.00	228.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4.18	804.18	804.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0.00	320.00	32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21,414.51</b>	<b>14,796.23</b>	<b>11,658.29</b>	<b>3,137.94</b>	<b>6,618.28</b>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21,194.51</b>	<b>14,796.23</b>	<b>11,658.29</b>	<b>3,137.94</b>	<b>6,398.28</b>
2120101	行政运行	4,395.81	4,395.81	3,288.89	1,106.9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2.43				3,732.4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066.27	10,400.42	8,369.40	2,031.02	2,665.85
<b>21299</b>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b>220.00</b>				<b>220.00</b>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0.00				22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388.66</b>	<b>2,265.67</b>	<b>2,265.67</b>		<b>122.99</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265.67</b>	<b>2,265.67</b>	<b>2,265.67</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2.73	1,412.73	1,412.73		
2210202	提租补贴	259.98	259.98	259.98		
2210203	购房补贴	592.96	592.96	592.96		
<b>22103</b>	<b>城乡社区住宅</b>	<b>122.99</b>				<b>122.99</b>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22.99				122.99

公开表 5-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32289.31</b>	<b>25108.06</b>	<b>21515.34</b>	<b>3592.72</b>	<b>7181.25</b>
<b>410</b>	<b>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b>	<b>32289.31</b>	<b>25108.06</b>	<b>21515.34</b>	<b>3592.72</b>	<b>7181.25</b>
410001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253.47	6178.05	4973.33	1204.72	4075.42
410005	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	1361.92	858.82	697.98	160.84	503.10
410007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租赁事务中心	1395.04	1070.25	953.18	117.07	324.79
410008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1629.74	1197.21	1055.73	141.48	432.53
410009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1333.14	884.70	779.01	105.69	448.44
410010	武汉市建设学校	4199.37	3759.39	3402.41	356.98	439.98
410011	武汉市市政工程招标投标设计造价服务中心	1887.56	1755.16	1545.96	209.20	132.40
410012	武汉市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1360.16	1247.32	1039.08	208.24	112.84
410013	武汉市城市更新事务中心	1747.91	1628.21	1479.15	149.06	119.70
410014	武汉市市政设施运营维护事务中心	1230.43	1144.93	1015.82	129.11	85.50
410015	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2141.17	1895.57	1544.59	350.98	245.60
410016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2567.51	2388.60	2094.08	294.52	178.91
410017	武汉市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中心	1181.89	1099.85	935.04	164.81	82.04

## 公开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b>25,108.06</b>	<b>21,515.34</b>	<b>3,592.72</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9,332.86</b>	<b>19,332.86</b>	
30101	基本工资	2,932.88	2,932.88	
30102	津贴补贴	1,674.24	1,674.24	
30103	奖金	1,436.09	1,436.09	
30107	绩效工资	5,833.20	5,833.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1.57	1,511.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4.80	404.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2.18	1,032.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0.00	32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35	142.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2.73	1,412.7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32.82	2,632.82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3,592.72</b>		<b>3,592.72</b>
30201	办公费	254.92		254.92
30202	印刷费	70.67		70.67
30205	水费	19.26		19.26
30206	电费	294.09		294.09
30207	邮电费	51.68		51.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75.07		1,175.07
30211	差旅费	105.26		105.26
30213	维修（护）费	123.06		123.06
30215	会议费	7.50		7.50
30216	培训费	53.60		53.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59		8.59

30226	劳务费	9.50		9.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0.27		220.27
30228	工会经费	190.67		190.67
30229	福利费	205.21		205.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65		124.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47		144.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8		0.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16		534.16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182.48</b>	<b>2,182.48</b>	
30301	离休费	74.58	74.58	
30302	退休费	53.10	53.10	
30304	抚恤金	80.00	80.00	
30305	生活补助	4.80	4.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0.00	1,970.00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公开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7.24		178.65	54.00	124.65	8.59

公开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461.00		21,461.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461.00		21,461.00
214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1,461.00		21,461.00
21498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1,461.00		21,461.00

公开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公开表 10

## 项目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9,092.25	6,355.83			825.42	21,461.00		450.00	
410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9,092.25	6,355.83			825.42	21,461.00		450.00	
420100224010320000100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		220.00				220.00				
42010024410T000000120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20.00				220.00				
420100224100220000100	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房屋交易及交易资金监督管理		539.34	539.34							
42010022410Y000000142	房产交易工作经费	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	49.10	49.10							
42010022410Y000000155	专项执法费用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102.24	102.24							
42010022410Y000000156	市场监测费用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18.00	18.00							
42010025410Y000000140	房地产发展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20.00	120.00							
42010025410Y000000141	市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评估系统维护专项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50.00	250.00							

420100224100220000101	物业管理活动和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监督管理		377.41	377.41							
42010022410Y000000190	物业管理事务经费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257.41	257.41							
42010025410Y000000147	全市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20.00	120.00							
420100224100220000102	保障性住房和房屋租赁监督管理		177.80	177.80							
42010023410Y000000114	租赁房管理经费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租赁事务中心	177.80	177.80							
420100224100220000103	房屋使用安全监督管理		400.00	400.00							
42010025410Y000000124	房屋安全及白蚁防治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00.00	300.00							
42010025410Y000000142	房屋安全应急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0.00	100.00							
420100224100220000104	信息系统建设维护及房产档案管理		534.28	100.00			434.28				
42010022410Y000000111	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5.48				25.48				
42010022410Y000000119	房管电子政务运维和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408.80				408.80				
42010025410Y000000150	行政审批综窗及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0.00	100.00							
420100224100220000105	资产运行维护费		63.32	63.32							

42010022410Y000000152	自有房屋资产运行与维护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25.00	25.00							
42010022410Y000000154	办公设备购置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 中心)	23.12	23.12							
42010023410Y000000118	办公设备购置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15.20	15.20							
<b>420100224100220000106</b>	<b>综合业务费</b>		<b>1,641.89</b>	<b>1,538.99</b>			<b>102.90</b>				
42010022410Y000000102	办公设备购置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租赁事 务中心	7.80	7.80							
42010022410Y000000103	购买劳务支出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租赁事 务中心	96.00	96.00							
42010022410Y000000104	保障房管理经费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租赁事 务中心	43.19	43.19							
42010022410Y000000118	宣传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8.90				18.90				
42010022410Y000000120	乡村振兴、综治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00				10.00				
42010022410Y000000141	购买劳务	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	376.00	376.00							
42010022410Y000000143	档案影像化	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	78.00	78.00							
42010022410Y000000153	购买劳务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288.00	288.00							
42010022410Y000000158	购买劳务支出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 中心)	152.00	152.00							

42010024410Y000000122	武汉市城市更新课题研究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74.00				74.00			
42010025410Y000000123	会计审计及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5.00	205.00						
42010025410Y000000144	法律服务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40.00	40.00						
42010025410Y000000145	住房及城市更新宣传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50.00	150.00						
42010025410Y000000146	行业投诉处理及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50.00	50.00						
42010025410Y000000149	乡村振兴及党建、纪检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43.00	43.00						
42010025410Y000000151	办公设备更新及维护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00	10.00						
<b>420100240000030000177</b>	<b>城乡建设行业支出经费</b>		<b>19.25</b>				<b>19.25</b>			
42010024410T000000121	城乡建设行业管理经费支出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9.25				19.25			
<b>420100244100030000105</b>	<b>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b>		<b>21,461.00</b>				<b>21,461.00</b>			
42010024410T000000127	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1,461.00				21,461.00			
<b>420100244100310000102</b>	<b>2024年市级住房改革应急风险资金</b>		<b>48.99</b>				<b>48.99</b>			
42010024410T000000100	2024年住房改革应急风险资金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48.99				48.99			
<b>420100250000030000102</b>	<b>信息网络构建项目</b>		<b>1,100.00</b>	<b>1,100.00</b>						

42010025410T000000100	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100.00	1,100.00							
<b>420100250000220000103</b>	<b>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b>		<b>5.00</b>	<b>5.00</b>							
42010025410Y000000143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5.00	5.00							
<b>420100254100220000100</b>	<b>住房和城市更新综合业务费</b>		<b>2,503.97</b>	<b>2,053.97</b>						<b>450.00</b>	
42010025410Y000000152	住房和城市更新行业管理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594.50	594.50							
42010025410Y000000153	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173.91	173.91							
42010025410Y000000154	市政工程招标设计造价服务经费	武汉市市政工程招标设计造价服务中心	132.40	132.40							
42010025410Y000000155	教学管理经费	武汉市建设学校	450.00							450.00	
42010025410Y000000156	项目建设事务管理经费	武汉市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112.84	112.84							
42010025410Y000000162	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工作经费	武汉市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中心	82.04	82.04							
42010025410Y000000164	城市更新工作经费	武汉市城市更新事务中心	119.70	119.70							
42010025410Y000000168	综合管廊及PPP项目运维管理工作经费	武汉市市政设施运营维护事务中心	85.50	85.50							
42010025410Y000000169	中职免学费	武汉市建设学校	439.98	439.98							
42010025410Y000000171	城建档案管理项目	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245.59	245.59							
42010025410Y000000172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经费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67.50	67.50							

##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报人	邬张翼	联系电话	8548207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53750.31	99.1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50	0.83%		
		单位资金				
		合 计	54200.31	100.0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21515.34	39.69%		
		运转类项目支出	10123.97	18.68%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2561	41.63%			
合 计		54200.31	100.00%			
部门职能概述	<p>(一) 贯彻执行关于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房屋管理、物业管理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领域的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草案、规章草案、地方标准、市政府规范性文件。</p> <p>(二) 负责保障性住房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全市住房保障专项规划和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市住房保障体系，推进全市各类保障性住房工作，监督管理全市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出租、运营等工作。负责全市直管公房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p> <p>(三) 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组织编制全市房地产开发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市房地产市场体系，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秩序整治工作。负责指导并组织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监督管理以及全市商品房预(销)售许可和合同备案登记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市房屋面积、房屋租赁等房屋交易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交易资金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监督商品住宅、公有住宅维修资金的归集和使用。负责房地产中介(估价)等行业的管理。</p> <p>(四) 负责统筹城市更新工作。组织编制全市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和年度安排并监督实施。组织研究全市城市更新重大问题，拟订全市城市更新重大政策。牵头建立城市更新工作机制，统筹协调全市城市更新的组织实施，督促指导各区(含开发区、长江新区、风景区，下同)编制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评估和实施方案。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研究建立城市更新“留改拆”项目库。配合财政部门安排、使用和管理市级城市更新有关专项资金。指导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统筹协调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监督管理。负责统筹协调历史文化风貌街区保护利用工作。</p> <p>(五) 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统筹协调督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等市级重点工</p>					

	<p>程项目建设，按规定使用和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有关项目资金。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施工图设计审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施工许可、建设监理、竣工验收，以及相关标准和定额的实施等工作。负责统筹市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建设的市政基础设施运营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抗震设防管理。推进市政基础设施节能减排。统筹指导并组织实施城市道路功能照明设施建设、维护工作。</p> <p>（六）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组织或参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以及调查处理工作。组织推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引起的地面沉降处置和防治工作。</p> <p>（七）负责全市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市房屋的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统筹指导全市危险房屋管理及应急抢险工作。指导开展全市白蚁防治工作。</p> <p>（八）负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组织编制全市综合管廊建设等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安排并监督实施。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协调推进城市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同步建设、集约建设。协调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维护管理工作。</p> <p>（九）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指导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组织协调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编制全市房屋征收年度实施计划并组织报批。承担市政府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p> <p>（十）负责全市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和物业承接查验等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负责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负责全市物业服务行业管理。</p> <p>（十一）负责推动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科技创新及成果推广应用。</p> <p>（十二）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方面数据资源的整合应用、共享开放等工作。</p> <p>（十三）负责房产档案、工程建设档案，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档案的管理和利用工作。</p> <p>（十四）按规定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法制建设及相关行政执法工作。</p> <p>（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人才工作、保密等主体责任。</p> <p>（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p>				
年度工作任务	<p>（一）立足当前，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p> <p>（二）着眼长远，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p> <p>（三）守牢底线，坚决打赢保交房攻坚战；</p> <p>（四）全面提速，力促城市更新成势见效；</p> <p>（五）提质增效，着力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p> <p>（六）多措并举，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p> <p>（七）强化担当，守住住更平安稳定底线；</p> <p>（八）固本强基，不断提升现代化治理能力。</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住房和城市更新综合业务费	其他运转类	2597.22	2597.22	主要用于住房和城市更新行业管理经费、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经费、中职免学费、教学管理经费、市政工程招标投标设计造价服务工作经费、项目

					建设事务管理经费、城市更新工作经费、综合管廊及PPP项目运维管理工作经费、城建档案管理项目、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工作经费
	保障性住房和房屋租赁监督管理	其他运转类	177.80	177.80	保障性住房和房屋租赁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支出
	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房屋交易及交易资金监督管理	其他运转类	539.34	539.34	主要用于房地产发展工作经费、市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评估系统维护专项经费、房产交易工作经费、专项执法费用、市场监测费用
	房屋使用安全监督管理	其他运转类	400.00	400.00	主要用于房屋安全应急经费、房屋安全及白蚁防治工作经费
	物业管理活动和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监督管理	其他运转类	377.41	377.41	主要用于全市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经费、物业管理事务经费
	信息网络构建项目	特定目标类	1100.00	1100.00	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

	信息系统建设维护及房产档案管理	其他运转类	534.28	534.28	主要用于行政审批综窗及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其他运转类	5.00	5.00	主要用于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资产运行维护费	其他运转类	63.32	63.32	主要用于自有房屋资产运行与维护、办公设备购置
	综合业务费	其他运转类	1616.88	1616.88	主要用于行业投诉处理及信访维稳工作经费、会计审计及绩效评价工作经费、乡村振兴及党建、纪检工作经费、办公设备更新及维护费、住房及城市更新宣传工作经费、法律服务经费、档案影像化、购买劳务、保障房管理经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项目支出情况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	其他运转类	220	220	主要用于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
	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	特定目标类	21461	21461	主要用于大规模设备更新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 总目标	<p>目标 1: 严格市政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控, 强化文明施工管理常态化巡查检查;</p> <p>目标 2: 构建城市空间新格局, 全方位提升城市工程品质;</p> <p>目标 3: 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 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 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p> <p>目标 4: 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 加强公租房保障, 发展共有产权住房, 加快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 稳步推进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工作; 建立租购并举住房制度, 推进市场配置为主、政府提供基本保障的住房租赁体系建设;</p> <p>目标 5: 加强物业行业监管, 提升物业服务水平;</p> <p>目标 6: 优化营商环境, 提升服务效能;</p> <p>目标 7: 加强危房治理, 城镇新增 D 级危房及时治理。</p>	<p>目标 1: 严格市政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控,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审验完成率 100%, 专项检查、巡查结果及时率 100%; 开展文明施工专项巡查 1200 项次, 质量安全标准化检查 700 项次,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检测抽测次数 15 次, 起重机械(含履带吊)专项检查 200 项次, 不发生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p> <p>目标 2: 打通进出城通道瓶颈。重点谋划和实施武鄂、江夏、蔡甸、临空东西南北四个方向 12 条出城通道; 推动轨道交通成环成网。全面推进轨道交通 8 个项目建设, 举全市之力坚定不移推进亚洲第一、全球第二的轨道交通环线 12 号线; 优化环湖城市空间, 每年以湖为单元建设慢行系统(非机动车道) 50 公里; 市级市政项目管线统筹管理覆盖率 100%; 推进城市轨道交通老旧设施设备更新。</p> <p>目标 3: 加快落实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长效机制。围绕“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要求, 进一步落实城市主体责任, 实现新建商品住房价格年度同比指数保持平稳; 商品房销售面积保持 2024 年规模; 加大市场整治力度, 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 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检查率达到 100%, 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率 98%, 处置房地产市场投诉回复率 100%, 房地产违法违规行查处率 100%, 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合规率 98%。</p> <p>目标 4: 不断健全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 开工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5.8 万套(间)、基本建成 4.5 万套(间); 不断加强公租房保障, 发放租赁住房补贴 0.8 万户; 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建立全市全量房源数据库, 推动住房租赁从业人员登记实名制, 规范房源信息发布, 全面落实合同网签备案, 开展住房租赁资金监管, 租金价格涨幅控制在合理区间, 中央财补企业项目房源平台入驻率 100%。</p> <p>目标 5: 解决群众关注的民生实事。加快推进全市老旧小区改造, 改造老旧小区 260 个;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小区数 2400 个,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抽查小区数量 600 个, 业委会培训场次 ≥ 15 场,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年底前完成,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完成及时率 100%,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综合满意度指数达到 80。</p> <p>目标 6: 构建新时代高水平现代房管治理体系。优化营商环境, 提升服务效能, 不断加强“智慧”房管建设, 商品房预售许可审批完成率 100%;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许可审批完成率 100%; 估价机构备案完成率 100%; 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率 100%; 行政许可决定合格率 100%; 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合规率 100%; 行政审批业务按时办结率 100%。</p> <p>目标 7: 强化房屋安全常态监管。城镇危房监管率 100%, 及时治理新增城镇 D 级危房 51 栋; 房屋安全管理投诉回复率 100%。</p>
长期目标 1:	严格市政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控, 强化文明施工管理常态化巡查检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施工专项巡查	1200 项次/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质量安全标准化检查	700 项次/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检查抽测次数	15 次/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起重机械（含履带吊）专项检查	200 项次/年	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费审验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专项检查、巡查结果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是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b>长期目标 2:</b>	推动我市慢行交通的有序建设；提高主城区主、次干路非机动车道改造；城市轨道交通老旧设施设备更新。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慢行系统(非机动车道改造)	50 公里/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谋划和实施武鄂、江夏、蔡甸、临空东出城通道	12 个/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建设轨道交通项目个数	8 个/年	
质量指标		市级市政项目管线统筹管理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发动民众积极参与，提升城市品质	是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b>长期目标 3:</b>	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检查率	100%	政策依据：根据《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文件要求
			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率	≥98%	历史标准
			处置房地产市场投诉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合规率	≥98%	历史标准
			房地产市场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妥推进“一城一策”试点工作，实现新建商品住房价格年度同比指数上涨目标	≤5%	计划标准
<b>长期目标 4:</b>	不断健全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推进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优化住房保障方式，加强保障性住房的后期管理；建立租购并举住房制度，推进市场配置为主、政府提供基本保障的住房租赁体系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性住房目标任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租房租赁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政策标准（低保、低收入公租房保障家庭实现应保尽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央财补企业项目房源平台入驻率	100%	政策标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绩效目标
<b>长期目标 5:</b>	加强物业行业监管，提升物业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抽查小区数量（个/年）	600 个/年	计划标准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小区数	≥2400/年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综合满意度指数	≥80%	计划标准
<b>长期目标 6:</b>	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商品房预售许可审批完成率	100%	政策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许可审批完成率	100%	政策标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估价机构备案完成率	100%	政策标准：《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贯彻落实资产评估法规范房地产估价行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质量指标	行政许可决定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行政审批业务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工作要求	
<b>长期目标 7:</b>	加强危房治理，城镇新增 D 级危房及时治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房屋目标任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城镇在册危房监管率	100%	《武汉市房屋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市、区房屋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对危险房屋进行巡查，落实监控并督促及时治理		
<b>年度目标 1:</b>	严格市政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控，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审验完成率 100%，专项检查、巡查结果及时率 100%；开展文明施工专项巡查 1200 项次，质量安全标准化检查 700 项次，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检测抽测次数 15 次，起重机械（含履带吊）专项检查 200 项次，不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施工专项巡查项次	6377 项次（含房建工程）	6500 项次（含房建工程）	1200 项次	计划标准
			质量安全标准化检查项次	1864 项次（含房建工程）	1800 项次（含房建工程）	700 项次	计划标准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检测抽测次数	15 次	15 次	15 次	计划标准
			起重机械（含履带吊）专项检查项次	2280 项次（含房建工程）	2000 项次（含房建工程）	200 项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审验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检查、巡查结果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是	是	是	工作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 2:</b>	打通进出城通道瓶颈。重点谋划和实施武鄂、江夏、蔡甸、临空东西南北四个方向 12 条出城通道；推动轨道交通成环成网。全面推进轨道交通 8 个项目建设，举全市之力坚定不移推进亚洲第一、全球第二的轨道交通环线 12 号线；优化环湖城市空间，每年以湖为单元建设慢行系统（非机动车道）50 公里；市级市政项目管线统筹管理覆盖率 100%；推进城市轨道交通老旧设施设备更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慢行系统长度(非机动车道改造)	50 公里	50 公里	50 公里	计划标准	
			谋划和实施武鄂、江夏、蔡甸、临空东出城通道			14 个出城通道	计划标准	
			建设轨道交通项目个数	13 个	11 个	8 个	计划标准	
			市级市政项目管线统筹管理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完成年度投资目标	21461 万元	21461 万元	21461 万元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发动民众积极参与,提升城市品质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p><b>年度目标 3:</b> 加快落实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长效机制。围绕“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要求,进一步落实城市主体责任,实现新建商品住房价格年度同比指数保持平稳;商品房销售面积保持 2024 年规模;加大市场整治力度,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检查率达到 100%,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率 98%,处置房地产市场投诉回复率 100%,房地产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率 100%,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合规率 98%。</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检查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商品房销售面积	2706.33 万平方米	2213 万平方米	保持 2024 年规模	计划标准	
			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处置房地产市场投诉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房地产市场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新建商品房重点监管资金使用办理合规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建商品住房价格年度同比指数上涨目标	≤5%	≤5%	≤5%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 4:</b>	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开工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5.8 万套（间）、基本建成 4.5 万套（间）；不断加强公租房保障，发放租赁住房补贴 0.8 万户；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建立全市全量房源数据库，推动住房租赁从业人员登记实名制，规范房源信息发布，全面落实合同网签备案，开展住房租赁资金监管，租金价格涨幅控制在合理区间，中央财补企业项目房源平台入驻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2.16 万套（间）	5.5 万套（间）	5.8 万套（间）	计划标准
			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	/	4.5 万套（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央财补企业项目房源平台入驻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 5:</b>	解决群众关注的民生实事。加快推进全市老旧小区改造，改造老旧小区 260 个；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小区数 2400 个，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抽查小区数量 600 个，业委会培训场次 ≥15 场，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年底前完成，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完成及时率 100%，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综合满意度指数达到 8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指导各区完成小区改造个数	372 个	428 个	260 个	计划标准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抽查小区数量（个/年）	603 个	653 个	600 个	计划标准
			培训业委会场次	32 次	21 次	≥15 次	计划标准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小区数（个）	2403 个	2517 个	2400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综合满意度	83.20%	83.30%	≥80%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 6:</b>	构建新时代高水平现代房管治理体系。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不断加强“智慧”房管建设；商品房预售许可审批完成率 100%；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许可审批完成率 100%；估价机构备案完成率 100%；行政许可决定合格率 100%；行政审批业务按时办结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商品房预售许可审批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许可审批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估价机构备案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行政许可决定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行政审批业务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 7:</b>	强化房屋安全常态监管。城镇危房监管率 100%，及时治理新增城镇 D 级危房 51 栋；房屋安全管理投诉回复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在册危房监管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及时治理新增城镇级 D 级危房栋数			88 栋	139 栋	51 栋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安全管理投诉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和房屋租赁监督管理	项目编码	42010022410022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租赁事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缪涛	联系电话	8548224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 《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政规〔2017〕39 号）</p> <p>2. 中心主要职能：参与房屋租赁市场、保障性住房相关政策研究和专项规划拟订及实施；协助做好全市房屋租赁平台管理、登记备案及租赁资金监管、价格信息收集、指导价格发布等工作。</p> <p>3. 《关于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的通知》（鄂建文〔2021〕31 号），住房保障房管部门负责对违法违规的中介机构、住房租赁企业，依法依规采取警示约谈、停业整顿、吊销营业执照和资格证书等措施。</p> <p>4. 《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出租住房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武办文〔2014〕42 号），住房保障房管部门负责住房租赁市场、房地产经纪活动和房屋安全的监督管理。</p> <p>5. 《武汉市住房租赁条例》。</p>		
项目主要内容	<p>1. 参与建立完善监管制度，建立了多部门联动机制，加强房屋租赁企业经营行为监管。</p> <p>2. 组织开展房屋租赁市场秩序整治专项排查工作，查处住房租赁企业扰乱租赁住房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p> <p>3. 对违法违规的房屋租赁企业，依法依规采取警示、处罚措施。</p> <p>4. 组织对住房租赁企业持有的租赁住房进行安全巡查。</p> <p>5. 通过对住房租赁市场样本数据的常态化采集处理，依托住房租赁价格发布子系统开展统计分析、指数计算，测算武汉市月度租金价格，编制住房租赁价格指数报告，推动住房租赁市场监测工作的常态化开展，健全完善住房租赁市场监测机制，提高精准调控的能力和水平。</p>		
项目总预算	177.8	项目当年预算	177.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安排 230 万元，2024 年预算安排 230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当年预算 17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52.2 万元；因节约资金减少项目预算。</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7.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7.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77.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 说明	备注
租赁市场违法违规行 为综合治理	开展住房租赁市场秩序整治专项工作。查处租赁企业网络平台发布房源信息，线上抽查租赁企业第三方网络平台违规发布房屋租赁信息，线下实地核查住房租赁企业未履行信息发布主体资格核验、房源核验责任等违法违规行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32.4	根据去年工作开展情况，预计需32.4万元。	
租赁企业运营及安全 管理巡查	指导全市16个区开展房屋租赁合同备案、信息采集等业务工作，定期抽查各项业务办理、租赁备案和数据采集信息；配合指导各区开展房屋租赁企业安全巡查及对已运营的住房租赁企业开展季度巡查等。	商品和服 务支出	40.2	根据去年工作开展情况，预计需40.2万元。	
房屋租赁事务日常 管理	对租赁住房项目开展督办和巡查等工作；开展日常走访答疑和专题培训；组织召开全市租赁住房业务、财政资金使用、住房租赁政策研讨、住房租赁资金监管以及市场专项整治会议；组织召开全市租赁政策、系统等培训；组织租赁住房、财政资金奖补、住房租赁资金监管及租赁条例等相关专题调研等；收集整理舆情信息，承担市级房管部门租赁服务投诉受理处置工作。	商品和服 务支出	75.8	根据去年工作开展情况，预计需75.8万元。	
武汉市住房租赁市场 价格监测	通过对住房租赁市场样本数据的常态化采集处理，依托住房租赁价格发布子系统开展统计分析、指数计算，测算武汉市月度租金价格，编制住房租赁价格指数报告。	商品和服 务支出	29.4	根据去年工作开展情况，预计需29.4万元。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租赁市场违法违规行 为综合治理	1	32.4			
租赁企业运营及安全 管理巡查	1	40.2			
房屋租赁事务日常 管理	1	75.8			
武汉市住房租赁市场 价格监测	1	29.4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对租赁住房市场的监管，促进租赁住房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对租赁住房市场的监管，促进租赁住房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合同备案业务指导、抽查次数	4次/年	计划标准
			租赁住房项目巡查次数	4次/年	计划标准

			住房租赁企业安全巡查次数	1次/年	计划标准
			月度平均租金水平信息测算次数	12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率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安全巡查时间	1-12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住房租赁企业、承租人安全意识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赁价格监测系统内部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合同备案业务指导、抽查次数	/	4次	4次	计划标准
			租赁住房新建项目巡查次数	/	4次	4次	计划标准
			住房租赁企业持有的租赁住房安全巡查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月度平均租金水平信息测算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率	0%	0%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安全巡查时间	1-12月	1-12月	1-12月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住房租赁企业、承租人安全意识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赁价格监测系统内部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房屋交易及交易资金监督管理	项目编码	4201002241002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易管理处、房地产开发管理处、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吴爽、黄昊、王晶、林坤、胡松	联系电话	85481207、85482293、85482006、85482187、8548201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市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评估系统维护专项经费：2011 年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开展应用房地产估价和信息技术评估存量房交易申报计税价格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1〕35 号），市地税、房管两局采取“联合开发、共建平台、成果共享、全面评估、满足需求、有效对接”的工作模式，开发了武汉市存量房交易申报计税价格评估系统。存量住宅评估系统应用以来对科学、公平地确定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实现“一房一价”的自动批量评估，同时对规范房地产交易市场秩序、加强税收征管，公平税负，为未来房地产税制改革奠定基础起到重要作用。该系统运行平稳，每年需要进行系统维护和日常数据更新。</p> <p>房地产发展工作经费：1. 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建房〔2018〕49 号）；2. 落实《关于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鄂建办〔2018〕194 号）。</p> <p>房产交易专项经费：为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需要加大预售资金监管政策宣传力度，引导购房人将购房款直接交存至监管账户，维护购房人合法权益，防范交易风险。</p> <p>专项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的政策依据：依据《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48 号）、《住建部等七部委关于在部分城市先行开展打击侵害群众利益违法违规行为治理房地产市场乱象专项行动的通知》（建房〔2018〕58 号）、《信访条例》相关要求，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根据《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武房规〔2021〕5 号）等相关文件指示，实现售前、售中、售后全过程监管工作。</p> <p>市场监测工作经费：1、内刊依据《武汉市建立和完善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工作方案》、《市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武房规〔2018〕3 号）及市房管局对房地产市场监测工作的相关要求，履行房地产市场监测、监管职责，构建房地产市场预警预报机制，避免市场大起大落，指导房地产按需供应、按需开发，维护社会健康稳定；2、公众号依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以及市房管局《关于调整部分机关处室和直属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武房规〔2018〕15 号），落实党务、执纪监督和意识形态等具体工作。通过公众号定期对外发布房地产市场形势的正面宣传解读，开展法制宣传，讲解购房政策，优化购房消费环境，协助推动涉房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稳定和谐。</p>		

项目主要内容	<p>1. 市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评估系统维护专项经费：通过采购，组织和实施对评税系统相关数据持续更新及系统维护。</p> <p>2. 房地产发展工作经费。（1）维护房地产市场综合分析评价系统日常运行及数据安全，实现房地产数据资源体系动态更新，根据业务需求完善优化功能模块；（2）采集汇总包括房地产投资、土地、财税、人口、金融信贷、公安、银行等横向部门数据，建立部门数据联动机制；（3）定期监测采集相关城市（如19个副省级以上城市、22个试点城市）的房地产指标信息；（4）对采集的数据整合处理及对外报送相关数据信息；（5）对土地市场与房产市场进行分析研判，完成相关报表及报告撰写，为主管部门及领导决策部署提供参考依据；（6）收集、汇总及上报房地产市场相关舆情信息，加强舆情引导及信息发布，通过信息公开正确引导消费和舆论宣传，稳定市场预期；（7）完成“十五五”城镇住房发展规划工作。</p> <p>3. 房产交易工作经费。（1）制作房产交易业务动画制作，对外宣传；（2）法律咨询及诉讼服务；（3）待移交房产相关支出；（4）房产交易工作检查相关费用。</p> <p>4. 专项执法工作经费。（1）加强房地产市场分析及预警预报能力，完善市场监测分析工作机制；（2）完善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做好信用采集、记录和运用工作；（3）完成涉及房地产市场信访投诉的回复工作。</p> <p>5. 市场监测工作经费。（1）房地产市场内刊的制作。内刊以市场分析研究成果为主要内容，涵盖房地产市场最新政策内容及解读、专题分析报告、课题研究、市场运行情况、科研机构及新闻媒体的研究评价等方面，搭建专业平台，全面展示市场监测分析工作成果，同时，优化设计方式，提高内刊的可读性和实用性；（2）发布房地产调控政策解读，定期推送房地产市场数据分析，自制短视频讲解购房政策，选取信访投诉典型案例进行普法宣传，展示房地产市场监管执法工作成效，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p>				
项目总预算	539.34	项目当年预算	539.3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1234万元，2024年预算1222.95万元，2025年预算539.34万元。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较上年预算减少683.61万元，主要是由于市财政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所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39.3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9.3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39.3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 市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评估系统维护专项经费	1. 存量房评税专题图维护；2. 存量房评税系统维护；3. 存量房价格样点采集、监测和市场分析；4. 存量房基准价格数据库更新维护。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根据《2024年度武汉市存量房交易申报计税价格评估项目专题图维护工作合同书》《2024年度武汉市存量房交易申报计税价格评估项目系统维护工作合同》《2024年武汉市存量房价	

				格样点采集、监测和市场分析项目合同书》《2024年存量房基准价格数据库更新维护项目合同》测算。	
2. 房地产发展工作经费	1. 房地产市场综合分析评价系统运维及数据指标采集、数据整合处理及报送；2. 土地市场与房产市场分析、报告编制和图表制作；3. 房地产市场相关舆情信息收集；4. 完成“十五五”城镇住房发展规划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根据以前年度费用发生情况及本年度工作量测算，信息化平台费用47万，土地市场与房产市场分析3万元，舆情收集10万元根据“十四五”规划费用发生情况及“十五五”工作量进行测算60万元。	
3. 房产交易专项经费	房产交易政策宣传、房产交易工作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	房产交易政策宣传片及宣传物料投放36.6万元，法律咨询服务8万元，待移交房产维护费3万元，远城区全流程监督检查1.50万元。	
4. 专项执法工作经费	1. 房地产市场舆情监控；2. 房地产市场执法智能综合管理系统维护费；3. 投诉举报电话云呼叫服务费；4. 法制宣传资料印刷；5. 政策信息检索费；6. 市场管理综合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24	根据历史数据测算确定：房地产市场舆情监控40万元，房地产市场执法智能综合管理系统维护费7.9万元，投诉举报电话云呼叫服务费1.44万元，法制宣传资料印刷2万元，法律信息库检索查询3万元，执法取证档案整理归档、行业安全监管以及法制宣传工作27.9万元。	

5. 市场监测工作经费	1. 内刊制作费及资料印刷；2. 公众号运营管理、维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房地产市场各类报告汇编的编辑及制作费、房地产市场分析专业期刊（双月刊），每期制作的出刊费，共计6期，科室相关工作资料印刷费用共计20万元，公众号数据发布平台费18万元。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房地产市场预警预报	1	85.7		
存量房评税专题图维护	1	82		
存量房评税系统维护	1	52.8		
存量房价格样点采集、监测和 market 分析	1	29.5		
存量房基准价格数据库更新维护	1	40		
资料印刷及内刊制作费	每年6期，每期制作300本，1本样本	20		
数据发布平台费	每年	18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市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评估系统维护专项经费	科学、公平地确定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实现“一房一价”的自动批量评估，同时对规范房地产交易市场秩序、加强税收征管，公平税负，为未来房地产税制改革奠定基础起到重要作用。			
长期绩效目标2: 房地产发展工作经费	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和房地产业发展趋势，科学谋划“十五五”期间我市城镇住房发展规划，保障我市城镇住房产业在“十五五”期间实现持续稳定健康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3: 房产交易工作经费	加强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加大预售资金监管政策宣传力度，维护购房人合法权益，防范交易风险。			
长期绩效目标4: 专项执法工作经费	增强我市房地产市场监管效能，及时搜集涉房舆情、处理群众诉求、查处房地产市场违法违规问题，维护房地产市场持续、平稳、健康发展态势。			
长期绩效目标5: 市场监测工作经费	搭建专业平台，强化市场监测分析实效性，提升市场分析影响力，维护意识形态领域安全，引导网络自媒体正向解读报道，积极稳定购房人预期。			
年度绩效目标1: 市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评估系统维护专项经费	持续做好市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评估系统系统与数据的维护更新、加快系统功能优化升级。			
年度绩效目标2: 房地产发展工作经费	建立和完善房地产市场预警预报系统，强化市场监测分析水平，全面、及时、准确地掌握房地产市场运行情况，为政府房地产管理工作提出科学依据，促进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完成“十五五”城镇住房发展规划。			

年度绩效目标 3: 房产交易工作经费	通过舆情处理和政策宣传,提高购房人对于购房政策的了解程度,加强房产交易相关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4: 专项执法工作经费	及时搜集涉房舆情、处理群众诉求、查处房地产市场违法违规问题,维护房地产市场持续、平稳、健康发展态势。
年度绩效目标 5: 市场监测工作经费	完成本部门内刊制作费及资料印刷,充分展示市场分析工作成果,强化市场监测分析实效性,提升市场分析影响力。加强公众号的运维管理工作,落实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工作要求,推送房地产市场高质量发展相关内容,为涉房领域矛盾纠纷化解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税系统机评率	100%	计划标准
			评税系统历史项目落地处理率	≥98%	计划标准
			监测楼盘区域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评税系统新增楼盘基准价格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评税系统运行情况	正常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漏税风险效果	良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内部人员使用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横向部门数据采集量	≥5000条/年	计划标准
			房地产市场相关舆情信息收集量	≥2000条/年	计划标准
			房管"一张图"数据维护量	≥2000个/年	计划标准
			日常监测分析报告	≥300份/年	计划标准
			房地产市场信息公开量	≥300期/年	计划标准
			"十五五"成果报告编制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综合分析评价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计划标准
	"十五五"成果报告验收评审会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供求平衡度	0.8-1.2/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十五五”规划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地产交易信访回复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委托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产交易政策普及作用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房产交易相关政策宣传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违法违规行为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市场监管信访投诉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舆情监控研判率	100%	计划标准
			信访舆情监测分析报告篇数	12份/年	计划标准
			房地产市场执法智能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套数	1套/年	计划标准
		产出质量指标	违法违规处置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信访舆情监测分析准确性	准确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访处理回复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信访舆情监测分析及时性	至少1篇/月	计划标准
			房地产市场执法智能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时性	线上2小时响应, 24小时内到场处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市场分析基础报告	≥90篇/年	计划标准
			完成市场分析专题研究报告	≥60篇/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武汉房地产》内刊的出刊工作	≥6期/年	计划标准
			上报房地产市场数据报表	≥60份/年	计划标准
			公众号平台发布数据及文章	≥160篇/年	计划标准
			全市商品房预（现）售方案备案初审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市场分析报告完成时间	按规定时间	计划标准
			在公众号平台发布房地产市场相关信息时间	按规定时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促进武汉市房地产健康发展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售备案收件窗口双评议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税系统机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历史项目落地处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监测楼盘区域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新增楼盘基准价格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软件维护次数	≥200次	≥200次	≥200次	计划标准
			硬件维护次数	≥260次	≥260次	≥260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评税系统运行情况	正常	正常	正常	计划标准	
		评税系统安全等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存量房交易基准价格日常更新	平均每季度一次	平均每季度一次	平均每季度一次	计划标准	
		年度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漏税风险效果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内部人员使用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横向部门数据采集量	≥5000条	≥5000条	≥5000条	计划标准
			房地产市场相关舆情信息收集量	≥2000条	≥2000条	≥2000条	计划标准
			房管“一张图”数据维护量	≥2000个	≥2000个	≥2000个	计划标准
			日常监测分析报告	≥300份	≥300份	≥300份	计划标准
			房地产市场信息公开量	≥300期	≥300期	≥300期	计划标准
			“十五五”成果报告编制数量	/	/	1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综合分析评价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98%	≥98%
	“十五五”成果报告验收评审会通过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市场供求平衡度	0.91	0.81	0.8-1.2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十五五”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内部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片播放数量	3条	1条	1条	计划标准
			房地产交易信访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委托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产交易政策普及作用	明显	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房产交易相关政策宣传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违法违规行为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市场监管信访投诉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舆情监控研判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信访舆情监测分析报告篇数	12份/年	12份/年	12份/年	计划标准	
			房地产市场执法智能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套数	/	1套/年	1套/年	计划标准	
			全市新建商品房全装修查勘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违法违规行处置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信访舆情监测分析准确性	准确	准确	准确	计划标准	
			房地产市场执法智能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时性	/	线上2小时响应,24小时到场处理	线上2小时响应,24小时到场处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访处理回复及时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信访舆情监测分析及及时性	至少1篇/月	至少1篇/月	至少1篇/月	计划标准	
			房地产市场执法智能综合管理系统维护及时性	/	线上2小时响应,24小时到场处理	线上2小时响应,24小时到场处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市场分析基础报告	≥90 篇	≥90 篇	≥90 篇	计划标准
			完成市场分析专题研究报告	≥60 篇	≥60 篇	≥60 篇	计划标准
			完成《武汉房地产》内刊的出刊工作	≥6 期	≥6 期	≥6 期	计划标准
			上报房地产市场数据报表	≥60 份	≥60 份	≥60 份	计划标准
			公众号平台发布数据及文章	≥150 篇	≥200 篇	≥160 篇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全市商品房预（现）售方案备案初审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市场分析报告按规定时间完成	每月	按规定时间	按规定时间	计划标准
			及时在公众号平台发布房地产市场相关信息	每周	按规定时间	按规定时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助于促进武汉市房地产健康发展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售备案收件窗口双评议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屋使用安全监督管理	项目编码	42010022410022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房屋安全管理处、市房屋安全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吴彤、艾笋	联系电话	85482206、8548234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 房屋安全应急经费：根据《武汉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第七条、第四十三条，《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130号）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政办〔2023〕72号）有关规定。</p> <p>2. 房屋安全及白蚁防治工作经费：根据《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0号）、《武汉市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177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城市房屋白蚁防治工作的通知》（鄂建文〔2017〕32号）、《市财政局关于房屋安全鉴定费取消后市房屋安全经费问题的回复意见》（〔2013〕630号）、《武汉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p>		
项目主要内容	<p>一、房屋安全应急经费</p> <p>1. 组建房屋工程应急救援队伍；2. 房屋安全应急保障和抢险救援；3. 应急物资（装备）采购；4. 房屋安全应急处置培训；5. 应急物资仓库建设与维护；6. 应急鉴定及专家咨询；7. 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备注：其中第2、3、5、6项为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发生时产生）</p> <p>二、房屋安全及白蚁防治工作经费</p> <p>1. 新、改、扩建房屋白蚁预防工程；2. 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复查回访及包治期内（15年）白蚁虫害返治、优保建筑白蚁虫害检查及施治服务；3. 在广泛收集并持续跟踪积累白蚁虫害数据的基础上，编写《武汉市白蚁分飞与气候变化相关性分析报告（2025年）》；4. 督导各区加强房屋安全巡查监控，参与房屋安全相关事项现场督导、检查，核查城镇危房治理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指导并组织各区房管部门开展房屋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协助市局开展重大房屋安全隐患事故调查及应急救援技术指导；5. 对处理意见为“整体拆除”的《房屋安全鉴定书》实施审查，通过抽查及分析房屋安全文书，定期编制房屋安全鉴定情况分析报告；6. 房屋安全鉴定单位信用信息审核管理，指导房屋安全鉴定行业协会开展房屋安全鉴定人员培训、技术评比。</p>		
项目总预算	400	项目当年预算	4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安排2440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2250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400万元，2025年预算较上年减少1850万元，主要为落实财政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组建房屋工程应急救援队伍	队伍规模不少于30人，受托完成房屋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和抢险救援任务，为房屋安全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专业技术支撑和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项目经费数额根据往年开展相关工作的经费进行预估，最终以当年实际发生费用为依据。	
房屋安全应急管理培训及宣传，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	组织房屋安全应急工作人员的培训，开展相关法规常识的宣传和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项目经费数额根据往年开展相关工作的经费进行预估，最终以当年实际发生费用为依据。	
房屋安全巡查监控、核查、指导等	督导各区加强房屋安全巡查监控，核查城镇危房治理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指导并组织各区房管部门开展房屋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协助市局开展重大房屋安全隐患事故调查及应急救援技术指导。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全市房屋安全日常监管事项	随着房屋体检制度的推行，督导检查工作的频次加大。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组建房屋工程应急救援队伍	1	80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加强房屋应急管理，提高房屋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做好 C、D 级自建房、城镇危房等房屋安全应急处置工作，严防责任性塌房伤人事故发生。				
长期绩效目标 2	切实履行房屋安全及白蚁防治职能职责，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加强房屋应急管理，提高房屋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做好 C、D 级自建房、城镇危房等房屋安全应急处置工作，严防责任性塌房伤人事故发生。				
年度绩效目标 2	通过督导各区加强房屋安全巡查、应急管理及行业指导，严防责任性塌房伤人事故发生；通过实施白蚁预防及返治服务，有效控制中心城区及开发区白蚁危害。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安全应急培训次数	≥1 次/年	计划标准
			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次数	≥1 次/年	计划标准
			危房排查整治工作抽查复核或专业督导次数	≥12 次/年	计划标准
			应急队伍规模	不少于 30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节假日及活动、恶劣灾害天气期间应急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房屋安全应急处置率	100%	计划标准
			人员参训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处置及时性	24 小时内/年	计划标准
			房屋安全应急培训	11 月底前/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责任性塌房伤人事故率	0%	计划标准
			有利于提高城镇危房（C、D 级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质效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改、扩建房屋白蚁预防工程完工量	≥2000 万平/年	计划标准
			计划年度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复查回访率	100%	计划标准
			包治期内（15 年）白蚁蚁害返治服务处理率	≥95%	计划标准
		各区城镇危房治理工作完成情况的核查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白蚁预防工程竣工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白蚁危害发生率(已实施白蚁预防且在15年包治期内的项目)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白蚁蚁害返治服务满意率	≥97%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安全应急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危房排查整治工作抽查复核或专业督导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应急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人员参训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处置及时性	24小时内	24小时内	24小时内	计划标准
	房屋安全应急培训		11月底前	11月底前	11月底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责任性塌房伤人事故率	0%	0%	0%	计划标准
			有利于房屋安全应急管理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改、扩建房屋白蚁预防工程完工量	≥2000万平	≥2000万平	≥1400万平	计划标准
			计划年度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复查回访率	100% (7500万平)	100% (7500万平)	100% (6800万平)	计划标准
			包治期内(15年)白蚁蚁害返治服务处理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优保建筑白蚁蚁害检查及施治服务量	市政府优保建筑公布数量(237处)	市政府优保建筑公布数量	市政府优保建筑公布数量	计划标准

		房屋安全鉴定月度分析报告期数	12	12	12	计划标准
		各区危房监控管理情况的季度通报期数	4	4	4	计划标准
		各区城镇危房治理工作完成情况的核查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协助区局开展房屋安全管理培训的需求满足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抽查率	>20%	>20%	>20%	计划标准
		优秀历史建筑整体修缮工程施工过程监管覆盖率（修缮工程跟踪监管项目数/当年实施全面修缮工程的优秀历史建筑项目数）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白蚁预防工程竣工合格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协助房屋安全鉴定行业新进从业人员教育培训的授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新建房屋白蚁预防施工服务及时性	5个工作日内	5个工作日内	5个工作日内	计划标准
		《武汉市白蚁分飞与气候变化相关性分析报告（2025年）》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底	2025年12月底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白蚁危害发生率（已实施白蚁预防且在15年包治期内的项目）	≤10%	≤10%	≤10%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白蚁防治药剂符合低毒环保要求（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白蚁蚁害返治服务满意率	≥97%	≥97%	≥97%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活动和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监督管理	项目编码	42010022410022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物业管理处、物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肖蕾	联系电话	85482480、8548275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线下测评：</p> <p>1.《湖北省物业服务和管理条例》第四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对物业服务企业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理；《武汉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五条明确，房屋主管部门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p> <p>2.根据政府部门职责分工，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物业管理处负责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p> <p>3.为加强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监督检查，规范物业服务行为，提高物业服务水平，结合我市管理实际，开展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线下测评工作，综合线上评议数据，形成全市物业服务质量综合评价分数，并以排名形式向社会公布，为开发建设单位和业主选聘物业服务企业提供参考。</p>		
	<p>物业管理事务经费：</p> <p>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湖北省物业管理条例》《武汉市物业管理条例》《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lt;关于深化新时代党建引领加强基层治理的实施意见&gt;等 5 个文件的通知》（武办发〔2020〕11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21〕69 号）》。</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项目涵盖了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基本职能，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开展相关职能工作。</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项目经费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贯彻执行，物业管理政策研究及制度建设，前期物业管理和招投标平台事务性工作，物业管理行业培训、物业管理信息化工作的日常运营、物业统计报表的编制和汇总，促进物业管理融入基层治理；通过加强老旧小区改造统筹指导，推进全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完善社会基层治理体系，切实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通过项目经费推进相关业主事务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贯彻执行，业委会的日常培训指导，住宅小区公共服务管理评议、物业服务质量考评以及老旧小区物业服务全覆盖工作的开展。</p>		

项目主要内容	<p>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线下测评： 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聘请第三方社会专业机构，采取入户调查方式，对全市约3100个专业化物业小区，抽取约7万户业主开展满意度测评（每个小区调查户数按照小区规模大小，结合线上评议参评户数予以确定）。测评指标主要包括总体满意度、清扫保洁、公共设施运行维护、安全秩序、投诉沟通、绿化养护等内容，2025年12月底前完成数据汇总整理，形成全市排名和分区排名。</p>				
	<p>物业管理事务经费： 开展全市住宅小区防汛排渍工作；购买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技术服务、物业服务投诉受理处置技术服务；开展前期物业招标投标管理、物业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前期物业标后履约管理；按要求进行物业管理区域备案专项督查。依法选定第三方公司，签订巡查合同，制定巡查方案，对2025年老旧小区改造完工情况、竣工移交项目情况等工作，开展定期巡查和随机抽查，及时报送有关信息。对全市街道社区相关人员及业主委员会成员进行业务指导培训和业主决策电子投票平台推广宣传等。</p>				
项目总预算	377.41	项目当年预算		377.4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645.17万元，2024年预算635.64万元，2025年预算377.41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7.4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7.4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77.4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1. 第三方测评技术指导	指导执行公司开展入户调查，整理数据并形成数据分析报告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参照2024年预算支出15万元测算。	第三方测评技术指导
1-2. 第三方测评入户调查	邀请业主对物业企业本年度服务进行评价并填写问卷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	参照2024年入户调查费用105万元测算，2024年入户调查户数7万户，平均每户约15元。	第三方测评入户调查
2-1. 物业管理日常巡查及安全生产费用	抽查全市各区行政巡查小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31	抽查全市各区日常行政巡查小区不少于15%，定期通报和培训；物业小区居民安全知识宣传、安全教育、单位消防演习及消防器材购置等。	

2-2. 购买物业服务投诉受理处置技术服务	购买物业服务投诉受理处置技术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	承担市房管部门物业服务投诉受理处置工作, 承担大量的受理转办、协调督办、现场调查核实、定期通报、培训及各渠道信访处置等工作任务。
2-3. 前期物业招投标管理	培训相关工作人员、评标专家, 维护前期物业电子招投标平台、专家抽取系统, 缴纳公共资源交易协会会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	2025 年度市公共资源交易协会会费 0.5 万元, 2025 年度维修资金专委会会费 0.6 万元, 电子评标系统技术支持及各类规范性文件及相关业务工作培训费用 5 万元。
2-4. 前期物业招投标标后履约评审	对开展前期物业招投标项目的物业企业依合同履行情况进行评审, 出具评审报告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履约专家库建设、抽取系统的建设和维护、评审报告制作、评审报告抽检、各区工作人员及履约专家培训费用。
2-5. 业主决策电子投票平台推广宣传及业委会培训指导经费	推广使用电子决策平台相关费用, 走访答疑和专题讲座、和市级示范培训授课费、资料编印费用、线上教学视频录制费用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用于宣传视频拍摄、宣传折页等宣传资料印刷以及跟踪指导; 用于走访答疑和专题讲座、和市级示范培训授课费、资料编印费用、线上教学视频录制费用等, 推广使用电子决策平台相关费用。
2-6. 住宅小区公共服务管理评议工作经费	制作全市新增小区二维码牌制作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	每个二维码牌 68 元, 共制作 290 余块二维码牌。
2-7. 老旧小区改造专项经费	2024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巡查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用于聘请第三方公司对 2024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进行巡查。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第三方测评技术指导	1	15
第三方测评入户调查	2	105
购买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技术服务	1	128.31
购买物业服务投诉受理处置技术服务	1	23
购买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巡查服务	1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线下测评	加强物业行业监管, 规范物业服务行为, 提升物业服务水平。				
长期目标 2: 物业管理事务经费	完成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及业委会指导相关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线下测评	完成入户调查和数据统计分析, 形成全市排名和分区排名。				
年度目标 2: 物业管理事务经费	1. 物业管理工作: 通过项目经费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贯彻执行, 物业管理政策研究及制度建设, 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平台事务性工作, 物业管理行业培训、物业管理信息化工作的日常运营、物业统计报表的编制和汇总、促进物业管理融入基层社会治理; 2. 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通过项目经费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贯彻执行, 做好全市老旧小区改造统筹指导工作, 确保完成老旧小区改造年度目标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1: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线下测评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下测评全市数据分析报告	1份/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抽检记录规范性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线下测评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测评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物业管理事务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小区数量	≥全市住宅小区总数的15%	计划标准
			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总结报告数量	≥2份/年	计划标准
		开展评标专家培训次数	≥1次/年	计划标准	

			电子评标系统维护次数	≥2次/年	计划标准	
			业委会培训场次	14场	计划标准	
			巡查老旧小区数	≥10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查专业化物业管理住宅小区个数占各区总数比例	≥15%	计划标准
				投诉受理处置完结率	100%	计划标准
				老旧小区巡查覆盖面	全市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时间	1-12月	计划标准
				投诉受理处置反馈时间	≤15天/件	计划标准
				前期物业招投标标后履约试点评审时间	1-12月	计划标准
				按期完成各项老旧小区巡查工作	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巡查小区抽查范围覆盖面	涵盖全市16个区	计划标准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映物业管理投诉受理处置满意率	≥85%	计划标准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目标1：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线下测评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下测评全市数据分析报告	1份	1份	1份	计划标准
			线下测评入户调查数	7万户	7万户	7万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抽检记录规范性	/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线下测评完成时间	12月完成	12月	12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测评结果应用到位(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满意对象满意度	≥90%	≥98%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物业管理事务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小区数量	600个	≥全市住宅小区总数15%	≥450个	计划标准	
			评标专家培训次数	/	/	≥1次	计划标准	
			履约评价试点评审报告	5份	30份	≥30份	计划标准	
			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总结报告数量	4份	4份	≥4份/年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电子评标系统维护次数	/	/	≥2次/年	计划标准	
			业委会集中培训场次	14次	32次	32次	计划标准	
			现场开展宣传指导业主决策平台使用场次	/	15	30	计划标准	
			巡查老旧小区数	≥150个	≥150个	≥10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查专业化物业管理住宅小区个数占各区总数比例	≥15%	≥15%	≥15%	计划标准	
			投诉受理处置完结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巡查覆盖面	全市	全市	全市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时间	1-12月	1-12月	1-12月	计划标准
				前期物业招标投标标后履约试点评审时间	/	1-12月	1-12月	计划标准
	老旧小区改造巡查工作			12月底前完成	12月底前完成	12月底前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巡查小区抽查范围覆盖面	涵盖全市15个区	涵盖全市15个区	涵盖全市16个区	计划标准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映物业管理投诉受理处置满意率	≥85%	≥85%	≥85%	计划标准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网络构建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5000003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信息技术和数据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徐有威	联系电话	8548248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省、市关于实施城市更新工作有关部署，深化落实《武汉市城市更新行动方案》，解决业务工作需求，充分开发城市更新改造类空间数据价值，为城市更新改造分析研判和未来规划提供决策参考。</p> <p>2. 根据《湖北省数字住建行动计划(2021—2025 年)》及武汉市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要求，开展我局业务基础数据汇总采集、加工处理、整合建库工作，推动我局市政工程建设数据的质量提升。</p> <p>3. 《关于进一步优化完善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武房发〔2024〕1 号）第八条，优化新建商品房项目审批服务。优化预售许可办理流程，简化预售方案办理程序，实行“即报即办即备”。</p> <p>4. 《武汉市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方案》（武政办〔2023〕35 号）第三条，打造 1 个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平台，建设通信网络、数据算力、物联网、融合等 4 个领域基础设施，构建标准规范、运维管理、信息安全 3 大保障体系，在超大城市治理、城市全生命周期建设运营管理、服务数字经济产业等多方面开展应用验证。</p> <p>5. 打造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平台（综合管廊管理系统），收集和存储我局管廊信息数据，对数据进行分析、生成相应报表，并与管廊监控中心平台进行对接。</p> <p>6.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武汉市加快推进武汉云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19 号）。</p> <p>7. 市委网信办“关于进一步做大做强‘云端武汉’的通知”（武网动〔2016〕2 号）。</p> <p>8. 我局半数服务器和网络设备达到或超过 8 年使用年限，机房现有计算资源比较紧张，亟待将相关业务系统部署至武汉云，缓解局机房设备资源紧张压力。</p> <p>9.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国办发〔2019〕57 号）、《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湖北省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鄂政发〔2018〕59 号）、《武汉市政务信息化建设管理办法》（武政办〔2021〕91 号）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要求，围绕我局政务信息化建设中的网络信息安全工作，在前期已开展信息系统等级测评基础上，通过持续积极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做到关口前移，防患于未然，进行信息化建设的同时不断完善优化网络安全保障体系；优化安全资源的配置，保障基础信息网络和关系国家安全、社会经济稳定等方面重要信息系统的安全等，护航“互联网+住更政务服务”，进一步提升自身的安全防护能力，切实做好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及密码安全性评估工作。</p> <p>10. 根据《关于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中落实密码应用“三同步一评估”的通知》文件精神，各相关单位须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中落实密码应用“三同步一评估”</p>		

	(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定期评估),着力构建网络空间密码保障体系; 11. 按照《武汉市住保房管“十四五”信息化建设规划》总体要求,总结“十四五”信息化建设任务完成情况,启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十五五”信息化建设规划》编制工作。 12. 综合考虑住更信息系统的网络和数据安全,建立并使用密码应用服务保障体系。 13. 市局政务服务互联网光纤线路租赁,保障我局无线网络正常使用,短信平台年度续租,保障市民住更业务正常办理。 14. 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行政审批服务事项、楼盘表档案进行扫描影像化、装订和使用管理。				
项目主要内容	<p>1. 充分整合房屋管理、市政设施、城市更新单元等各类空间数据及业务数据,建立和维护多种城市更新改造专题图层,提供城市更新及改造的专题地图服务,编制城市更新改造专题图册。</p> <p>2. 开展市政工程基础数据采集、整合及展示工作,建立市政工程数据更新模式,推动市政工程建设数据应用,提升市政工程数据共享质量。</p> <p>3. 升级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简化预售方案备案、价格变更、方案变更等业务流程。</p> <p>4. 打造开发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平台(综合管廊管理系统),收集和存储管廊信息数据,与管廊监控中心平台进行对接。</p> <p>5. 业务系统上云工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武汉云”平台对接项目,通过续费云资源服务,保证业务系统在“武汉云”上平稳运行,缓解局内机房资源压力。</p> <p>6. 等保及密码测评:计划开展不少于10个信息系统的密码测评及等保测评工作。</p> <p>7. 网络光纤及短信平台服务:市局政务服务互联网光纤线路及短信平台年度续租。</p> <p>8. 网络安全及密码应用服务:组织开展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提供安全加固、安全风险评估、应急保障等服务;依托现有机房、网络进行建设,满足住更业务系统建立并使用密码应用服务保障体系,保障我局网络安全。</p> <p>9.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十五五”信息化建设规划》编制,规划我局2026—2030年信息化建设。</p> <p>10. 与本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相匹配的咨询及监理服务。</p> <p>11. 将2025年楼盘表业务档案纸质档案转化为电子影像数据,对已完成的房产测绘成果及楼盘表档案数据提供符合业务需要的查询、打印等功能。</p> <p>12. 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行政审批服务事项的档案进行扫描影像化、装订和使用管理。</p>				
项目总预算	1100	项目当年预算	1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住更局属于新成立单位,前两年无预算安排;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无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市更新改造专题图制作服务	数据处理、地图服务开发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	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办公用房维修等省级通用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鄂财预发〔2023〕40号),软件开发人工成本=月工资*人工成本系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月工资是10900元,人工成本系数为2.25),为24525元。软件运维人工成本=软件开发人工成本*0.75为18393.75元。人员工作量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及往年经验测算得出。
市政工程数据资源整合服务	数据加工处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	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办公用房维修等省级通用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鄂财预发〔2023〕40号),软件开发人工成本=月工资*人工成本系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月工资是10900元,人工成本系数为2.25),为24525元。软件运维人工成本=软件开发人工成本*0.75为18393.75元。人员工作量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及往年经验测算得出。
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升级改造	系统软件开发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	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办公用房维修等省级通用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鄂财预发〔2023〕40号),软件开发人工成本=月工资*人工成本系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月工资是10900元,人工成本系数为2.25),为24525元。软件运维人工成本=软件开发人工成本*0.75为18393.75元。人员工作量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及往年经验测算得出。
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平台(综合管廊管理系统)	系统软件开发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	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办公用房维修等省级通用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鄂财预发〔2023〕40号),软件开发人工成本=月工资*人工成本系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月工资是10900元,人工成本系数为2.25),为24525元。软件运维人工成本=软件开发人工成本*0.75为18393.75元。人员工作量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及往年经验测算得出。
网络光纤及短信平台续费服务	互联网光纤及短信平台服务年度续租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根据市局政务服务互联网光纤线路年度租赁费及往年短信平台服务费测算。

“武汉云”服务采购项目	云资源采购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依据《市政数局关于市直部门武汉云服务清单及单价采购成交结果的函》《武汉云服务清单及单价（2023年版）》测算。按照市政数据《关于武汉市房管局信息系统上云及密码应用改造项目的批复》《关于武汉市智慧建管一体化服务平台（二期）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等批复文件，其中云服务已批复年度费用，按照信息化主管部门批复金额，申请相关预算经费。
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及密码测评项目	系统等保测评（复测）及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复测）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	参照《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办公用房维修等省级通用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中关于信息化建设项目等保密评预算标准进行测算，计划测评信息系统不少于10个。
网络安全及密码应用服务	网络安全保障及密码应用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根据GB/T 39786-2021《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在武汉市住更局依托现有机房、网络进行建设，满足住更业务系统建立并使用密码应用服务保障体系，使用SM2/3/4等国产密码算法，在物理和环境、网络和通信、设备和计算、应用和数据、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建设运行、应急处置等技术和应用层面应用密码产品和服务，实现机密性、完整性、真实性、不可否认等安全目标，所需硬件设备经类比主流厂商报价进行询价估算。
信息化建设监理服务	本年度信息化建设、升级改造项目相匹配的监理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办公用房维修等省级通用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中关于信息化建设监理等预算标准进行测算；监理费用依据中国电子企业协会发布的“中电启协监字”（2014）1号取费标准，结合市场折扣价格计算。
信息化项目及网络安全咨询服务	本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相匹配的咨询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	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办公用房维修等省级通用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中关于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设计等预算标准进行测算。参照湖北省物价局关于制定估算投资额3000万元以下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标准的通知（鄂价房服字（2001）107号文）以及湖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收费标准（鄂价工服规（2011）23号）。
“十五五”信息化规划编制	编制“十五五”信息化规划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	参照《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办公用房维修等省级通用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湖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收费标准（鄂价工服规（2011）23号）》等文件测算。
房产基础数据信息（测绘和楼盘表）采集档案影像化	房产基础数据信息（测绘和楼盘表）采集档案影像化处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依据《武汉市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文件中“档案专业人员”指导工作中位数4435元，人员工作量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及往年经验测算得出。

行政审批档案影像化	行政审批档案扫描存档、影像化处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依据《武汉市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文件中“档案专业人员”指导工作中位数4435元，人员工作量根据实际工作内容及往年经验测算得出。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平台（综合管廊管理系统）	1	95			
网络光纤及短信平台续费服务	1	190			
“武汉云”服务采购项目	1	260			
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及密码测评项目	1	90			
网络安全及密码应用服务	1	80			
“十五五”信息化规划编制	1	75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谋划我局信息化发展顶层设计，保障我局信息系统及网络基础设施稳定运转，做好网络安全防护，信息化建设符合信创要求。				
工作年度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充分整合房屋管理、市政设施、城市更新单元等各类空间数据及业务数据，建立和维护多种城市更新改造专题图层，提供城市更新及改造的专题地图服务，编制城市更新改造专题图册。</li> <li>开展市政工程基础数据采集、整合及展示工作，建立市政工程数据更新模式，推动市政工程建设数据应用，提升市政工程数据共享质量。</li> <li>升级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简化预售方案备案、价格变更、方案变更等业务流程。</li> <li>开发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平台（综合管廊管理系统），收集和存储管廊信息数据，与管廊监控中心平台进行对接。</li> <li>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武汉市加快推进武汉云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19号），开展信息系统武汉云部署工作，为确保该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积累上云经验，避免资金浪费，经调研开展本项目建设。通过续费云资源服务，保证业务系统在“武汉云”上平稳运行，缓解局内机房资源压力。</li> <li>落实密码应用“三同步一评估”（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定期评估）要求，开展网络安全及密码应用建设，构建网络空间密码保障体系，组织开展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提供安全加固、安全风险评估、应急保障等服务。</li> <li>聘请专业的测评机构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协助我局及时消除高危风险项，进一步加强我局信息网络安全护御能力，保障住更信息系统、网络稳定运行。</li> <li>市局政务服务互联网光纤线路及短信平台年度续租。</li> <li>聘请专业运维单位对全局信息系统进行运行维护，保障我局信息系统正常使用。</li> <li>编制《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息化建设“十五五”规划》。</li> <li>将2025年楼盘表业务档案纸质档案转化为电子影像数据，对已完成的房产测绘成果及楼盘表档案数据提供符合业务需要的查询、打印等功能。</li> <li>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行政审批服务事项的档案进行扫描影像化、装订和使用管理。</li> </ol>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数量指标	云主机使用率	≥98%	计划标准		
			信息化建设及网络安全咨询函数量	≥30项/年	计划标准		
			光纤链路连通率	≥99%	计划标准		
			城市更新改造专题图册制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云主机正常运行率	≥98%	计划标准		
			信息系统故障排除率	≥99%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的云服务使用周期	≥1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住更数据安全性	是	计划标准		
			缓解机房资源紧张、提高系统稳定性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预算支出标准
		数量指标	云主机使用率	/	/	≥98%	计划标准
			系统开发数量	/	/	1个	计划标准
			系统升级改造数量	/	/	1个	计划标准
			规划编制数量	/	/	1项	计划标准
			城市更新改造专题图册制作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信息化建设及网络安全咨询函数量	/	/	≥30项	计划标准
			等保测评及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系统数量	/	/	≥10个	计划标准

			攻防演练次数	/	/	≥1次	计划标准
			房产基础数据信息（测绘和楼盘表）采集档案影像化处理数量	/	/	≥1200卷	计划标准
			行政审批档案影像化处理数量	/	/	≥1300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云主机正常运行率	/	/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的云服务使用周期	/	/	≥1年	计划标准
			“十五五”规划编制完成时间	/	/	2025年底前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住更数据安全性	/	/	是	计划标准
			缓解机房资源紧张、提高系统稳定性	/	/	是	计划标准
			提升市政工程数据共享质量	/	/	是	计划标准
			系统建设对信创工作产生促进作用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	/	≥98%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系统建设维护及房产档案管理		项目编码	42010022410022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行政审批处、信息技术和数据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明珊、徐有威		联系电话	8548531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武汉市推进政务服务“一窗通办”工作方案》明确各窗口要实现“一窗受理，综合服务”；2.市住更局贯彻执行关于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房屋管理、物业管理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领域的法律法规，相应负责有关行政审批服务事项；3.进一步提高我局政务服务窗口效能，推进政务服务窗口的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加快“一窗通办”改革进程。				
项目主要内容	为市住更局行政审批窗口提供“综窗”服务，包括前台资料预审、收发件、咨询引导服务以及综合管理等。				
项目总预算	534.28		项目当年预算	534.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根据机构改革后市住更局有关职责及事项安排，申请预算 100 万元，上年结转 434.28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34.2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434.28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窗口服务	前台窗口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	负责窗口收件及证书发放；窗口业务咨询，电话业务咨询，综合窗口引导服务，重大项目绿色通道服务，老年人及弱势群体帮办服务；其他帮代办服务，处理窗口信访投诉，事项办理情况统计分析，问卷调查，宣传信息报送等工作费用约60万元。	
综合管理	窗口服务综合管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负责行政审批窗口相关档案管理及标准化治理工作，负责窗口系统技术支持工作，配合审批事项认领发布对标工作，配合“一网通办”绩效考核工作，事项办理电子监察及预警预报工作，配合做好窗口网络安全及系统培训工作费用约40万元。	
信息系统建设和档案管理	信息系统建设和档案管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28	依据上年签订合同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审批窗口服务	1	100			
信息系统建设和档案管理	1	343.75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高效办理完成市住更局行政审批服务事项				
年度绩效目标1	高效办理完成市住更局年度行政审批服务事项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高效办理完成市住更局行政审批服务事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许可事项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服务期内档案影像化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行政许可决定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行政审批业务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省服务对象办理行政许可费用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办理行政审批服务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高效办理完成市住更局年度行政审批服务事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许可事项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服务期内档案影像化完成率	/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行政许可决定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行政审批业务按时办结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省服务对象办理行政许可费用	/	/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办理行政审批服务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5000022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景成	联系电话	82715990		
单位地址	武汉市长江日报路 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系统属我单位自建系统，2017 年系统建成运行并持续提供市政工程质量监督、验收、备案、执法、统计分析等管理功能，系统目前运行稳定，系统运维合同签订至 2024 年末。为保障该系统正常稳定运行，2025 年需继续购买系统维护技术支持，包括：系统监控、日志审计、安全管理、稳定性和性能保障、数据备份与恢复、系统更新与服务、故障排除、日常维护、用户支持、系统维护及安全保障。				
项目主要内容	提供 2025 年度系统运维保障、确保全市质量监管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因机构改革 2025 年申报新增项目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系统运维费	质量监管系统运行维护	商品和服务支出	5	2024 年合同签订金额为 10 万元，根据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后预计支出 5 万元。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系统稳定运行，加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系统稳定运行。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监管系统运行维护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同约定工作量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4小时/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加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质量监管系统运行维护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同约定工作量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	≤24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加强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率	/	/	≥95%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时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和城市更新综合业务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41002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前期策划和规划管理处、办公室、武汉市建设学校、武汉市市政工程招标设计造价服务中心、武汉市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武汉市市政设施运营维护事务中心、武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中心、武汉市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中心	
项目负责人	胡志强、王家乾、于雪松、钱清、熊付刚、陈彦、熊威、刘婕、韩进、李景成、杨劼	联系电话	85482065、85482230、84873151、85804317、85799917、85752305、85550567、8271599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经费：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明确要求，建立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模式和政策法规。《湖北省城市更新工作指引（试行）》中明确规定，具有地方立法权的城市，可积极推进城市更新立法工作，通过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等保障城市更新工作推进实施。通过出台城市更新法律法规，有利于推动城市更新高质量发展。当前，全国直辖市、副省级、省会城市中，已有近 20 个城市出台城市更新法律法规，市人大常委会已将开展城市更新立法调研工作列入 2024 年工作要点。武汉市作为入选的财政部、住建部 2024 城市更新行动的 15 个城市之一，当前亟待通过立法明确工作任务、厘清工作流程、确定政策保障，推动城市更新体制机制的突破创新，为城市更新工作提供法制保障和工作依据。</p>			
	<p>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管理经费：根据《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武办文〔2024〕51 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管理职责，完成各部门工作绩效目标。</p>			
	<p>中职免学费：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和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加强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的意见》，为了继续发挥学校在建筑专业方面人才培养的作用，为国家经济建设和武汉经济建设服务，继续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推进学校管理体制，全面提高办学环境的改善。</p>			

项目申请理由	<p><b>教学管理经费：</b> 按照教育局及中职教育工作的有关规定，以及建筑行业对施工员、资料员、造价员等各类人才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及学生规模，提高中职学生理论学习的同时，加强实操训练水平提高；学生及在岗人员整体能力得到提高，毕业学生很快适应社会对建筑行业人才的需求；通过聘请专业教师承担授课任务、中专班级管理 and 学生思想教育工作及学校相关管理工作，保证学校安全有序发展，提高学校整体管理能力。</p>
	<p><b>市政工程招标设计造价服务经费：</b> 根据《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9号）、《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0号）、《湖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11号），组织专家开展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从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活动和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注册、执业和继续教育情况实施监督检查。根据《湖北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6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建设工程造价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2021）865号）、《关于印发〈武汉市建设工程造价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城建〔2021〕38号）、《武汉市投资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大财政体系建设系列工作方案和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武投委〔2024〕2号）开展工程造价改革工作，依据《市城建局关于落实〈武汉市绿色建筑管理办法〉相关工作的通知》《关于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与智能建造协同发展的通知》，开展装配式建筑相关成本研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开展市政工程招标投标及招标代理行为的监督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主席令第六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第58号）有关规定开展消防相关工作。</p>
	<p><b>项目建设事务管理经费：</b> 完成2025年单位工作职能履行，包括：承担参与海绵城市、综合管廊、地下管线建设专项规划，拟定年度安排并协助组织实施，承担市级财政直接投资（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建设）的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招投标、预决算、投资控制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协助组织开展轨道交通工程项目相关工作。</p>
	<p><b>城市更新工作经费：</b> 单位主要职责是：承担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与管理的工作导则、技术标准及相关政策研究工作，参与市管城市更新项目前期审批事项报批及组织实施工作，协助开展城市体检，做好城市基础设施排查、综合评估等工作。</p>
	<p><b>综合管廊及PPP项目运维管理工作经费：</b>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改革调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的批复》（武编〔2024〕83号）批复职责。</p>
	<p><b>城建档案管理项目：</b> 1.负责房产档案、城建档案（除新城区）以及消防验收备案档案的收集、管理、开发利用和社会服务工作；2.承担建设工程档案验收的事务性工作；3.推进数字档案建设；4.负责指导相应档案业务工作。</p>
	<p><b>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b> 2024年我单位持续以轨道交通等重点工程为核心强化质量安全监管，督促参建各方责任主体落实质量安全责任，确保了在建工程质量安全。2025年为保证市城建重点工程质量安全，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和市住更局工作部署，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5号）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规定》（建质〔2014〕153号），我单位将继续严格履行质量安全监管职责，加强建筑工地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结合实际开展质量安全大检查和专项检查，确保不发生重大质量安全监督执法责任事故。</p>
	<p><b>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后勤保障工作经费：</b> 市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中心主要职责为：参与拟定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年度实施计划，承担市政府作出征收决定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具体实施工作，承担市管历史风貌街区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事务性工作，协助开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工作。为充分发挥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管理职责，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任务，保障各项工作的平稳、有序推进，特申请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工作经费。</p>

项目主要内容	<p>1. 协助开展《条例》立法课题研究及报告撰写，协助开展起草制定《条例》所需的广泛听取意见、调研等工作；配合我局与相关行业主体开展研讨；召集行业专家和相关人员召开专家论证会，协助出具专家论证报告。</p> <p>2. 研究《条例》立法文件构成要件与立法思路，对立法文件章节、条款等基本构成，以及立法基本原则、适用范围等基本思路给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p> <p>3. 研究《条例》立法应关注的重点内容，就核心条款给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协助完成《条例》起草工作，并协助根据意见征集情况修改完善。提供对《条例》的起草说明等相关文件的法律辅助服务，形成相应条文释义书面材料。</p> <p>4. 协助开展合法性审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出具相关报告。为研究起草《条例》工作提供日常法律咨询、研究意见。</p> <p>5. 研究《条例》立法报审工作筹备，就报审流程与进度统筹、相关人员与机构组织等给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p>		
	<p>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管理经费：1 机关职工工作日进餐费；2. 2025 年局机关机要档案整理；3. 局机关文印和车辆服务工作；4. 行业目标培训及质安、交易、房安、租赁等专家咨询评审费；5. 法开署 2016 年节能改造项目利息。</p>		
	<p>中职免学费：外聘教师人员、课酬、班主任津贴等；学生公寓日常管理人员经费；物业管理服务费；教职工食堂食材费；法律顾问咨询服务费；虚拟仿真智慧工地升级、装配式比赛训练、参赛及工位建设。</p>		
	<p>教学管理经费：1. 学校每年 200Mb 宽带、150Mb 考试专用宽带年费、微信公众号运行维护年费以及财政专网网络平台维护；2. 网络学习、考试系统费用的技术激活码服务；3. “1+X”数字校园建设师资培训、学生报名费、考前辅导、考试取证；4. 建设领域建筑施工安管人员考核、安管新办、延期、七大员取证、延期、一二建及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5. 食堂人员外包服务。</p>		
	<p>市政工程招标设计造价服务经费：协助做好市管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等市场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市管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抗震设计审查等方面的技术性工作；协助做好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标准管理，以及相关计价依据编制完善并指导实施等工作；测算发布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造价指标指数，调解造价纠纷；承担政府投资的市管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技术工作并提出评审意见。</p>		
	<p>项目建设事务管理经费：1. 采购法律服务以应对单位职能改变；2. 采购单位物业管理服务和公务出行服务；三是进行内控制度的梳理，完成绩效自评。</p>		
	<p>城市更新工作经费：1. 2025 年后勤外包服务费；2. 法律、财务咨询；3. 推进城市更新规划、城市更新计划编制和城市体检相关工作，推进城市更新单元项目进度，推进城市更新条例立法有关程序，完成批准立项课题的研究工作，协助完成城市更新基金有关工作，推进城市更新项目库建设工作。</p>		
	<p>综合管廊及 PPP 项目运维管理工作经费：聘请专家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管综合管廊进行运维技术评审和巡查咨询；中心按所负责的范围承担相应的工作任务。</p>		
	<p>城建档案管理项目：1. 城建档案馆运行维护工作；2. 城建档案整理利用综合服务；3 房产档案管理和房产信息查询利用服务；4. 档案信息开发利用工作（档案编研）和城建行业文化与宣传工作；5. 数字城建档案建设；6.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后勤支出等。</p>		
	<p>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1. 维持正常运转。包括公务用车驾驶员等后勤保障支出、食堂餐费、办公设备更新等；2. 规范档案整理。日常监督记录和监督档案规范整理归档。</p>		
<p>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后勤保障工作经费：1、保障工作人员工作餐的食材配送等；2、保障公务用车的安全运行，包括提供专职驾驶服务等。</p>			
项目总预算	2597.22	项目当年预算	2597.2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359万元，2024年预算465.2万元，2025年预算较上年度增加2132.02万元，主要是专项资金项目范围变动（增加）所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97.2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03.97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503.9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93.25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经费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调研、评估等工作经费、武汉市城市更新课题研究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5	国内其他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相关费用参考：1.《石家庄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服务预算金额：81.56万元；2.《厦门经济特区城市更新条例》立法调研课题预算金额56万元。 根据《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5.3.2关于规划编制、管理的规定、办法、细则、技术规定等机制研究，计其计费基价为30万元，根据研究难度，可以乘1.0-1.5的调节系数，在完成政策研究的基础上，需进一步形成地方性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可视工作量，按照30%~50%的规划费用计增。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难度较高，一是涉及行业类别广，包括土地、规划、建设、园林、水务、金融、水务等多个行业。二是涉及的有关主体多，包括各级政府、社会资本、物业权利人等多方主体。三是创新难度大。目前国家、省尚未出台城市更新有关法律，原创性、探索性工作较多。综合考虑城市更新立法难度，分别按照1.5调节系数和50%的费用计增，合计 $30*1.5*(1+50\%)=67.5$ 万元武汉市城市更新课题研究74万元	
2-1. 机关职工进餐	职工进餐费、832平台扶贫物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25	832扶贫物资采购15万元；机关工作人员工作进餐费用	
2-2. 机关档案整理	对机关纸质档案分类整理、编号录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	每年新增档案数量	
2-3. 局机关文印和车辆服务工作	提供驾驶服务；提供打印、复印及信访接待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每台公务车辆配备一名驾驶员，9人，每人费用为10万元/年；文印3人，内勤3人（含机要接待公文文件处理）共6人，人均费用为10万元/年	

2-4. 行业目标培训及质安、交易、房贷等专家咨询评审费	行业培训及专家咨询评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5	开展行业目标培训及质安、交易、房贷、租赁等专家咨询评审费 110.5万元
2-5. 法开署贷款利息	法开署贷款利息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	法开署贷款利息
3-1. 外聘、外包人员费用及校园能力建设提升	外聘教师人员、课酬、班主任津贴等；学生公寓日常管理人员经费；物业管理服务费；教职工食堂食材费；法律顾问咨询服务费；虚拟仿真智慧工地升级、装配式比赛训练、参赛及工位建设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98	主要用于：1. 外聘教师人员、课酬、班主任津贴、公寓外包等相关管理费用；2. 物业管理费 97.52 万元；3. 食堂食材 99.8 万元；4. 虚拟仿真智慧工地升级、装配式比赛训练、参赛及工位建设；5. 三全育人三年方案（第二年）目标方案制定、班主任能力比赛指导、工作室建设、系统培训等工作经费；6. 法律顾问咨询费
3-2. 学生综合能力建设	组织开展各类活动，参加全国、省市技能比赛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学校组织开展各类活动和运动会；参加全国、省市技能比赛等 50万元
4-1. 食堂人员外包服务费	食堂人员外包服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食堂人员外包服务费 38 万元/年
4-2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考核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考核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	建设领域建筑施工安管人员考核、安管新办、延期、七大员取证、延期、一二建及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4-3. 考证、激活码、1+X 专项经费	考证、激活码、1+X 专项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 学校每年 200Mb 宽带、150Mb 考试专用宽带年费、微信公众号运行维护年费以及财政专网网络平台维护等费用 10.56 万元；2. 网络学习、考试系统费用的技术激活码服务费 120 万元；3. “1+X” 数字校园建设师资培训、学生报名费、考前辅导、考试取证费用等 19.44 万元
5-1. 履职辅助外包服务	后勤辅助服务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	履职辅助后勤等服务 85.4 万元，按往年合同和同等服务市场价值测算。
5-2. 日常工作保障	食堂配送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	食堂配送费 47 万元，依据标准 900 元/人/月测算。
6-1. 法律咨询	法律顾问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	按照 2024 年法律合同金额申报
6-2. 物业管理费	勘察设计院物业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7	包含物业管理费和司机工资，其中物业管理费 60 万元/年，5 名司机工资 44 万元/年，暂时按照 10 个月列支。
6-3. 专家咨询费	对重大市政项目设计变更或规划等进行专家论证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预计聘请正高以上专家 100 人次（每次 5 人，1000 元/半天，全年预计 20 次）

6-4. 审计服务费	进行内控梳理和绩效评价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	聘请专业第三方对单位内控制度进行梳理并协助完成绩效自评。
7-1. 网络设备维护	网络设备维护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	按照往年合同签订标准,网络设备维护费3.4万元
7-2. 法律、财务费用	法律、财务咨询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	按照往年合同签订标准,法律咨询费用15万元,财务咨询费用8.4万元
7-3. 食堂后勤外包费用	辅助外包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9	食堂食材配送、厨房人员分摊费用、公车司机费用
8-1. 后勤运行维护费	聘用人员劳务费及食堂伙食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	聘用人员劳务费及食堂伙食费根据历史数据测算
8-2. 专家咨询及技术研究费	聘请专家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管综合管廊进行运维技术评审和巡查咨询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	1、专家咨询费4.5万元:政府和社会资本运营项目13个,综合管廊2个,开展次数:45次*0.1万元/次=4.5万元2、编制费3万元:《武汉市城市道路管线综合建设技术导则》编制费尾款3万元(按技术合同约定总价10万元,2024年已付7万元)
9-1. 日常保障性支出	日常保障性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59	1.食堂食材配送费60万元2.后勤开支预计41.59万元
	公文印刷	商品和服务支出	7	公文印刷预计2万元、备考表印刷预计5万元
	声像设备更新	办公设备购置	2	以往结算情况
9-2. 建设工程竣工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	建设工程竣工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依据往年数据及实际工作情况测算,预计处理5万卷,档案数字化加工约20元/卷。
9-3. 城建档案编研经费	《城市视点与印迹》、《武汉建设年鉴》、《武汉住房史话》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	《武汉建设年鉴》每年印刷费费用5万元;《城市视点与印迹》每年印刷费用20万元
	出版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7	《武汉建设年鉴》、《城市视点与印迹》出版费各3.5万元,共7万元
	《城市视点与印迹》、《武汉建设年鉴》稿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业务合同
	邮寄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以往结算情况
10-1. 后勤工作费	公务车驾驶员等后勤保障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5	后勤保障工作支出,预计金额98.50万元。
10-2. 食堂餐费	工作人员餐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2	按76个工作人员、900元/人/月的标准,进行估算,需82.08万元,根据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后食堂餐费支出约65.42万元。

10-3. 档案整理费	技术档案整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7	档案整理费7万元,档案数字化扫描文书档案约1.5万幅,1.5万元,专业档案约5.5万幅,5.5万元。
10-4. 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更新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3	因在职人数增加,办公设备更新购置,按1台复印机,30000/台估算。
11-1. 车辆驾驶食堂后勤服务	车辆驾驶服务等后勤保障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04	提供公务用车驾驶服务等后勤保障服务,由于单位负责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管理,按照预估驾驶服务工作量计算,公务用车6辆,2025年预算48.20万元;食堂配送、厨务人员分摊费用33.84万元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经费		1	67.5	
局机关购买文印、车辆服务		15	150	
局机关机要档案整理		1	60	
武汉市建设学校物业管理服务		1	97.52	
武汉市建设学校食堂食材		1	99.8	
武汉市建设学校笔记本电脑		3	2.1	
造价服务中心财务服务		1	18	
武汉市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物业管理费		1	86.7	
武汉市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审计服务		1	1.54	
武汉市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法律咨询		1	14.6	
城市更新事务中心法律咨询服务		1	15	
档案馆其他服务		1	100	
档案馆印刷费		3	32	
市质安中心后勤服务		1	98.5	
市质安中心复印机		1	3	
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中心后勤保障购买服务		1	33.84	
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中心车辆驾驶服务		1	48.2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经费	出台武汉城市更新条例,为我市城市更新工作提供法制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 2: 住房和城乡建设更新行业管理经费	2025 年局机关机要及内部档案整理归档, 为局机关各处室提供出车、文印等服务, 就餐服务等, 加强行业培训, 开展专家评审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 3: 中职免学费	维护学校正常运转, 提升中等职业教育发展的环境, 维持教师队伍稳定, 开展多种技能比赛。
长期绩效目标 4: 教学管理经费	全面提升服务企业的范围, 为建筑施工行业提供专业人才, 全面提高建筑市场的工作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 5: 市政工程招标设计造价服务经费	1. 协助做好市管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确保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透明; 2. 完成市管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抗震设计审查等方面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3. 协助做好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标准管理, 以及相关计价依据编制完善并指导实施等工作, 促进市政工程建设标准化和规范化; 4. 完成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造价指标指数测算发布工作, 做好调解造价纠纷, 为工程造价提供科学依据, 保障各方利益; 5. 完成政府投资的市管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技术工作并提出评审意见, 确保工程资金的合理使用和有效管理。
长期绩效目标 6: 项目建设事务管理经费	承担市政工程项目建设的服务与管理工作, 确保市政建设项目顺利推进。
长期绩效目标 7: 城市更新工作经费	开展城市更新事务性工作, 提高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和实施技术标准、城市体检工作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 8: 综合管廊及 PPP 项目运维管理工作经费	聘请专家进行运维技术评审和巡查咨询, 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提供后勤保障, 确保中心工作职责履行。
长期绩效目标 9: 城建档案管理项目	紧紧围绕城建档案、房产档案管理中心工作, 认真履行城建档案管理职责, 以改革创新、锐意进取、为民服务为抓手, 持续推动武汉城建档案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 10: 市政工程、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	监督管理的市政工程项目无重大监督执法责任事故。
长期绩效目标 11: 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后勤保障工作经费	为中心提供后勤及公务用车驾驶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1: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经费	形成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调研报告,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初稿送人大一审。
年度绩效目标 2: 住房和城乡建设更新行业管理经费	当年度局机关机要及内部档案整理归档, 为局机关各处室提供出车、文印等服务, 就餐服务等, 加强行业培训, 开展专家评审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3: 中职免学费	按照教育局及中职教育工作的有关规定, 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及学生规模, 提高中职学生理论学习的同时, 加强实操训练水平和各项技能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4: 教学管理经费	进一步提高继教培训质量, 培养建筑施工行业人才, 为建筑市场输送合格人员。
年度绩效目标 5: 市政工程招标设计造价服务经费	1. 文电、会务、机要、信息、保密、公文、综治、应急处理、后勤服务, 日常运转和服务保障工作; 2. 协助做好市管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及招标代理行为的监督管理, 完成市管市政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抗震设计审查以及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方面的事务性、技术性工作; 3. 协助做好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标准管理, 以及相关计价依据编制完善并指导实施等工作; 4. 完成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造价指标指数测算发布工作, 做好调解造价纠纷; 5. 完成政府投资的市管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技术工作并提出评审意见。

年度绩效目标 6: 项目建设 事务管理经费	承担市政工程项目建设的服务与管理工 作, 确保 2025 年市政建设项目顺利推进。				
年度绩效目标 7: 城市更新 工作经费	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与管理工 作导则、研究技术标准及相关政策工 作; 参与市管城市更新项目前期审 批事项报批及组织实施工作; 协助 开展城市体检, 做好城市基础设施 排查、综合评估等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8: 综合管廊及 PPP 项目运维管理工作经费	聘请专家进行运维技术评审和巡 查咨询, 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提供 后勤保障, 确保 2025 年中心工作 职责履行。				
年度绩效目标 9: 城建档案 管理项目	完成全市七个中心城区、2 个开 发区、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化工 新区和长江新区的城建档案的业务 指导、接收、管理、利用等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0: 市政工程、 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管理项目	提高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水平, 促 进市政工程精细化施工标准提高,  强化工地扬尘管控, 保证市政工程 工地文明施工合格率 95% 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11: 房屋征收 和名城保护后勤保障 工作经费	为中心提供后勤及公务用车驾驶 服务。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调研 报告	1 份	计划标准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初稿	1 份	计划标准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初稿通过 验收	是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城市更新工作起到法制保障 作用 (是/否)	是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 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全年文印、出车服务 保障率	≥98%	计划标准
			就餐服务人数	≥200 人/年	计划标准
			行业培训	10 次	计划标准
			档案收集整理量	7000 卷/件/ 张/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机关全年文印/出车服务 差错率	≤5%	计划标准
			专家建议采纳率	100%	计划标准
			档案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文印、出车服务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机关工作效率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 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聘教师人数	≥45 人/年	计划标准

			技能比赛场次	≥15次/年	计划标准	
			技能比赛人数	≥100人/年	计划标准	
			1+X 学生报名培训人次	≥150人/年	计划标准	
			物业管理服务范围	24120 m <sup>2</sup> /年	计划标准	
			食堂就餐人数	≥180人/年	计划标准	
			学生人数	≤1477人/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外聘教师中高级职称占比	≥60%	计划标准
				设备完好率	≥85%	计划标准
				技能比赛获奖占比	≥80%	计划标准
				1+X 取证率	≥85%	计划标准
				学生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学生升学率	≥97%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实施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建筑行业提供合格专业人才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教师人数	67人/年	计划标准	
			聘用教师人数	40人/年	计划标准	
			课程数量	10门/年	计划标准	
			专业课数量	5门/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学生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学生优秀率	≥20%	计划标准	
			学生升学率	≥96.7%	计划标准	
	重大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教学计划实施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应指标	为建筑行业提供合格人才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变化趋势期刊数	12期/年	计划标准	

			标准定额编制	1项/年	计划标准	
			解释及纠纷调解	1100人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监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辅助服务考评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期刊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变化趋势发布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市政工程造价信息发布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第三方机构及专家建议采纳应用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相关建设专项规划	≥1项/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市政项目建设重大安全事故率	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市政重点项目建设进度效果	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双评议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批复更新单元实施评估	≥11项/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协调推进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是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投诉及时反馈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更新工作效能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家咨询项目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聘用人员人数	≤4人/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	12月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中心工作有效实施(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餐人数	65人/年	计划标准	

			法律团队	1个/年	计划标准	
			购买服务人数	5人/年	计划标准	
			档案加工数量	5万卷/年	计划标准	
			《武汉建设年鉴》编印数	500册/年	计划标准	
			出版发行《城市视点与印迹》期数	6期/年	计划标准	
			档案管理系统数据备份量	≥180万卷/年	计划标准	
			档案数据量	30TB/年	计划标准	
			光纤线路租赁数	3/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业务指导,接收档案前对档案进行查验收率	100%	计划标准
				档案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年	计划标准
				档案接收进馆率	100%	计划标准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信息化设备无故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城建档案接收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档案受理建档期限	即到即办/年	计划标准
				合同履行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利用服务人数	≥8万人次/年	计划标准
				档案利用调阅数量	≥10万卷/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车派车次数	≥2200次/年	计划标准	
			食堂保障就餐率	≥95%	计划标准	
			档案整理数量	7万幅/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后勤保障年度考核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食堂食品安全事故率	0%	计划标准	
			档案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档案整理合同约定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中心正常运转、履行职责(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 目标 1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务用车台数	6 辆/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维护中心正常运转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 1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预算支 出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 法调研报告	/	/	1 份	计划 标准
			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 初稿	/	/	1 份	计划 标准
		质量 指标	按合同约定通过验收	/	/	是	计划 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对其他城市更新政策出 台起到指导作用(是/否)	/	/	是	计划 标准	
年度绩效 目标 2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 出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机关全年文印、出车服务 保障率	≥98%	≥98%	≥98%	计划 标准
			就餐服务人数	≥200 人次	≥200 人次	≥200 人次	计划 标准
			行业培训	/	/	10 次	计划 标准
			档案收集整理量	/	/	7000 卷/件 /张/年	计划 标准
		质量 指标	机关全年文印/出车服务 差错率	≤5%	≤5%	≤5%	计划 标准
			专家建议采纳率	100%	100%	100%	计划 标准
			档案整理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 标准
			档案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 标准
		时效 指标	文印、出车服务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 标准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提高机关工作效率	是	是	是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 标准	

年度绩效 目标 3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 出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外聘教师人数	≥36 人	≥40 人	≥40 人	计划 标准
			技能比赛场次	/	≥10 次	≥13 次	计划 标准
			技能比赛人数	/	≥60 人	≥80 人	计划 标准
			1+X 学生报名培训人次	≥100 人	≥100 人	≥120 人	计划 标准
			物业管理服务范围	24120 m <sup>2</sup>	24120 m <sup>2</sup>	24120 m <sup>2</sup>	计划 标准
			食堂就餐人数	≥180 人	≥180 人	≥180 人	计划 标准
			智慧教室数量	≥33 间	≥33 间	≥37 间	计划 标准
			实训基地类型	≥3 种	≥3 种	≥3 种	计划 标准
			学生人数	≤1387 人	≤1509 人	≤1477 人	计划 标准
	质量 指标	外聘教师中高级职称 占比	≥40%	≥45%	≥60%	计划 标准	
		1+X 取证率	/	≥60%	≥85%	计划 标准	
		技能比赛获奖人次	/	≥60 人次	≥65 人次	计划 标准	
		学生优秀率	≥20%	≥20%	≥20%	计划 标准	
重大安全事故率		0%	0%	0%	计划 标准		
设备完好率		≥85%	≥85%	≥85%	计划 标准		
时效 指标		工作计划实施及时性	100%	100%	100%	计划 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为建筑行业提供合格 人才	≥85%	≥90%	≥95%	计划 标准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 标准	
年度绩效 目标 4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 出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建筑行业从业人员资格 考试	≥40 场	≥56 场	≥60 场	计划 标准
			外聘教师中高级职称 占比	≥55%	≥58%	≥60%	计划 标准
			教学设备完好率	≥85%	≥85%	≥85%	计划 标准
			比赛活动场维修改造	/	2 次	1 次	计划 标准
	质量 指标		学生合格率	≥90%	≥90%	≥90%	计划 标准

	时效指标		学生优秀率	≥20%	≥20%	≥20%	计划标准
			学生升学率	≥95%	≥96.7%	≥96.7%	计划标准
			教学计划实施及时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建筑行业提供合格人才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变化趋势期刊数	12期	12期	12期	计划标准
			标准定额编制	1项	1项	1项	计划标准
			解释及纠纷调解	500人次	800人次	1100人次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投标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辅助服务考评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期刊发布材料设备市场价格及测算价格变化趋势发布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市政工程造价信息发布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第三方机构及专家建议采纳应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6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法律咨询意见书	/	/	≥10	计划标准
			武汉市市政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外聘司机数量	/	/	5人	计划标准
			勘察设计大厦物业维护面积	/	/	≥1000 m <sup>2</sup>	计划标准
			进行法律培训	/	/	≥1次	计划标准
			聘请律师团队数	/	/	>1个	计划标准
			公务出行保障次数	/	/	≥800次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设备完好率	/	/	100%	计划标准
			重大安全事故率	/	/	0%	计划标准

			在职人员培训参与率	/	/	≥5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审计完成时间	/	/	12月之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市政项目建设进度效果	/	/	明显	计划标准
			保障建设中心工作顺利进行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批复更新单元实施评估	/	/	≥11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协调推进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	/	是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投诉及时反馈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更新工作效能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家咨询项目覆盖率	/	/	100%	计划标准
			聘用人员人数	/	/	≤4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	/	/	12月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中心工作有效实施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馆就餐人数	65人	65人	65人	计划标准
			法律团队	1个	1个	1个	计划标准
			购买服务人数	5人	5人	5人	计划标准
			档案加工数量	5万卷	5万卷	5万卷	计划标准
			《武汉建设年鉴》编印数	500册	500册	500册	计划标准
			出版发行《视点与印迹》	6期	6期	6期	计划标准

			档案管理系统数据备份量	≥150万卷	≥150万卷	≥180万卷	计划标准	
			档案数据量	30TB	30TB	30TB	计划标准	
			光纤线路租赁数	300%	300%	3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接收档案前档案查验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档案安全事故次数	0%	0%	0%	计划标准
				档案接收进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信息化设备无故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城建档案接收及时性	100%	100%
		档案受理建档期限	即到即办			即到即办	即到即办	计划标准
		合同履行及时性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利用服务人数	≥6万人次	≥6万人次	≥8万人次	计划标准
				档案利用调阅数量	≥8万卷	≥8万卷	≥10万卷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9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预算支出标准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派车次数	/	/	≥2200次	计划标准	
			食堂保障就餐率	/	/	≥95%	计划标准	
			档案整理数量	/	/	7万幅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后勤保障年度考核合格率	/	/	≥95%	计划标准	
			食堂食品安全事故率	/	/	0%	计划标准	
			档案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购置办公设备质量合格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档案整理合同约定工作完成及时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中心正常运转、履行职责（是/否）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务用车台数	9 辆	9 辆	6 辆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中心正常运转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公开表 12-9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资产运行维护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410022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 (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 中心)
项目负责人	胡松、韦锋	联系电话	8548207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 自有房屋管理及维修费：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清理划转市直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出租出借及闲置房产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中心所属国有资产将在后期上交给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统一管理。在划转完成前，上级要求务必保证国有资产安全不出现任何疏漏。</p> <p>2. 市场中心办公设备购置：依据《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进行设备更新。</p> <p>3. 物管中心办公设备购置：依据《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进行设备更新。</p>		
项目主要内容	<p>自有房屋管理及维修费：</p> <p>1、物业管理。对有物业管理要求或安全风险等级较大的房屋，签订物业管理或安全管理合同，以保证国有房屋资产的有效管理。</p> <p>2、日常水电需求保障。国有房屋资产日常使用需要水、电等。</p> <p>3、日常安全维护。属国有房屋资产日常安全维护等。</p> <p>4. 市场中心办公设备购置：台式电脑 20 台、一体机 11 台、执法记录仪 3 台。</p> <p>5. 物管中心办公设备购置：台式电脑 36 台、笔记本电脑 2 台、打印机 1 台。</p>		
项目总预算	63.32	项目当年预算	63.3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3 年预算 73 万元，2024 年预算 49.55 万元，2025 年预算 63.32 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1)自有房屋管理及维修费减少 15.5 万元，主要是自有房屋维修费用减少。(2)市场中心增加 9.7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年底拟下账一批已超过最低使用年限且无法使用的固定资产，其中台式电脑 20 台、笔记本电脑 2 台、打印机 11 台、执法记录仪 3 台。采购新的设备用于更换。(3)物管中心增加 19.57 万元，根据安可办要求设置办公设备采购量。</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3.3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3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63.3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1. 房屋资产物业费用	涉及江汉区新华街296号汉江国际1栋1单元28层、江岸区中山大道975号（华清园一文源阁）1栋1-2层房屋、江汉区金磊商厦（财神广场）6层B8号资产物业费用；中山大道910号安全管理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对有物业管理要求或安全风险等级较大的房屋，如江岸区中山大道975号（华清园一文源阁）1栋1-2层房屋、江汉区金磊商厦（财神广场）6层B8号、中山大道910号、江汉区新华街296号汉江国际1栋1单元28层，与其物业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或安全管理合同，以保证国有房屋资产的有效管理，涉及物业及安全管理费用支出，约19万/年	物业管理或安全管理合同
1-2. 房屋资产水电费用	涉及江岸区中山大道910号房屋资产水电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管理所属国有房屋资产过程中，如江岸区中山大道910号房屋，涉及水电费用支出，约3万/年	3万/年
1-3. 房屋资产安全维护费用	房产交易大厦4楼及职工宿舍维修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管理所属国有房屋资产过程中，为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需对房产交易大厦4楼及职工宿舍房屋内部作安全维护，涉及维护费用支出约3万元。	3万/年

2-1. 办公设备购置	购置办公设备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	1. 《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 2. 台式计算机每台0.5万元，采购20台，共计10万元，笔记本电脑每台0.7万元，采购2台，共计1.4万元，一体机每台0.25万元，采购11台，共计2.75万元，执法记录仪每台0.35万元，采购3台，共计1.05万元。	0.5*20+0.7*2+0.25*11+0.35*3=15.2万元
2-2. 办公设备购置	购置办公设备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2	1. 《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 2. 台式电脑36台0.6*36=21.6万元，笔记本电脑2台0.7*2=1.4万元，打印机1台0.12*1=0.12万元。	0.6*36+0.7*2+0.12*1=23.12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或安全管理	1	19
购置办公设备	36台	15.2
购置办公设备	39台	23.1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自管房屋的维护、维修管理工作	自管房屋的长期维护、维修管理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2: 办公设备购置(市场中心)	购买一批办公设备，保证中心工作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3: 办公设备购置(物管中心)	完成本单位工作绩效目标，落实工作任务确保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1: 自管房屋的维护、维修管理工作	自管房屋的年度维护、维修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2: 办公设备购置(市场中心)	完成本单位工作绩效目标，落实工作任务确保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3: 办公设备购置(物管中心)	完成本单位工作绩效目标，落实年度工作任务确保工作效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房屋面积	6225.85平方米/年	计划标准
			水电费用房屋面积	5320.65平方米/年	计划标准
			房屋安全运营维护数量	4处/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事故率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支付物业、水电等费用及时性	月/季/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部分单身职工提供了住宿保障(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宿舍管理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购置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时间	12月前/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办公需要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购置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时间	12月前/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办公需要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满意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房屋面积	6225.85平方米	6225.85平方米	6225.85平方米	计划标准
			水电费用房屋面积	5320.65平方米	5320.65平方米	5320.65平方米	
			房屋安全运营维护数量	3处	3处	4处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事故率	0%	0%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支付物业、水电等费用及时性	月/季/年	月/季/年	月/季/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部分单身职工提供了住宿保障(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宿舍管理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购置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时间	/	12月前	12月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办公需要	/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0%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购置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时间	12月前	12月前	12月前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办公需要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时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业务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410022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信访处、测绘中心、机关党委（纪委）、政策法规处（执法监督处）、计财处、住房保障处、物业管理处、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租赁事务中心、武汉市物业管理事务指导中心（武汉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照全、马斌、刘发望、于雪松、李跃、肖蕾、王家乾、王晶、缪涛等	联系电话	85482131、13871169170、85482499、85482230、85482205、85482480、85482065、85482006、85482249 等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报理由	<p>1. 行业投诉处理及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1) 为保障局行业投诉办理工作质效，依据市财政局《关于公布〈武汉市市级通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试行）〉（2021 年版）的通知》文件精神申请。                      (2) 进一步加强信访维稳安全保障，对接市信访局、市公安局江岸分局等部门后结合局工作实际申请。</p> <p>2. 乡村振兴及党建、纪检经费：                      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及《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加快现代都市农业发展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武发〔2024〕1 号）、《中共武汉市办公厅关于做好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通知》（武办文〔2021〕40 号）文件精神，聚焦“强组织、稳脱贫、兴产业、抓治理、办实事、转作风”等职责任务，运用脱贫攻坚成功经验接续奋进乡村振兴，推动对口帮扶村社会经济发展。2025 年用于对口帮扶长江新区仓埠街胡彰村项目专项费用 19 万元，用于水电、助学、春节慰问等工作经费 4 万元。根据市委组织部、市直机关工委有关文件要求每年开展先锋队、党建品牌创建和参观见学等党建活动视频、ppt 制作以及交通、门票、讲解等费用约 10 万元；根据纪检办案、卷宗存档需求，需建设纪检档案室装修费用 10 万元。</p> <p>3. 法律服务经费：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武汉市党政机关法律顾问管理办法》要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需要聘请法律顾问单位。该项目可以：加强合同管理，降低法律风险；协助房管机关依法行政和法治建设工作；加强工作把关，为房管治理提供法律保障；协助合理化解社会矛盾。</p> <p>4. 会计审计及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单位内控管理工作需要及市财政部门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p>			

	<p>5. 住房及城市更新宣传工作经费： 根据《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武办文〔2024〕51号），局办公室负责信息宣传等工作。 为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积极与网络错误论调作斗争，立体塑造局良好形象。</p> <p>6. 档案影像化：（1）项目的政策依据：《武汉市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实施细则》已于2018年6月10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市局武房发〔2012〕88号文件关于开展全市房屋产权登记历史档案扫描加工及房屋权属登记数据整理工作。（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设置资金监管科，负责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档案装订整理；武汉市房产交易中心设置交易监管科，负责楼盘表业务档案影像化。</p> <p>7. 保障房管理经费： 《市房管局关于建立健全住房保障资格管理长效机制的意见》（武房发〔2016〕71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0〕3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武政办〔2021〕116号）；《武汉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租赁管理办法》（武房规〔2024〕1号）等文件要求；配合做好保障性租赁住房、人才安居房等日常管理维护工作；为新市民、青年人及留汉大学生提供政策咨询及回复，实现“好安居”等。</p> <p>8. 办公设备购置、更新及维护费：根据2024我局资产存量、配置标准、资产报废更新及使用情况申请；15台台式计算机更新。</p> <p>9. 劳务支出：2025年单位工作职能履行的要求，完成相应的工作任务。</p>			
项目主要内容	<p>1. 政府购买行业投诉处理服务经费；配备固定及机动维稳人员协助做好局相关信访秩序维护经费。</p> <p>2. 2025年对口帮扶工作计划，党建品牌、先锋队创建等党建活动。</p> <p>3. 聘请法律顾问单位为局机关提供法律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开展日常坐班，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必要时提交法律意见书；协助草拟、修改、审查合同和有关法律事务文书；协助开展法治社会宣传和法制培训教育活动；代理参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协助开展房管领域重大决策事项及重要政策文件风险评估工作；参与重要信访案件研判和法律咨询服务工作。</p> <p>4. 按照年初局党组会审议通过的内部审计项目实施方案，对直属二级单位上年度财务收支状况进行审计、内控制度风险评估、工程项目咨询及造价咨询等会计审计服务；局系统部门预算及决算的整体和项目绩效评价咨询服务；市住更局管理的市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检查；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按照人事部门委托开展直属单位领导离任经济责任审计；会计核算业务购买服务支出。</p> <p>5. 2025年计划围绕局中心工作，全方位宣传工作亮点和工作做法、及时解读政策、回应市民关心的热点难点，通过局新媒体账号、省市主流媒体平台加大正面发声。</p> <p>6. 通过招投标程序完成2025年行政及业务、资金监管及历史档案资料影像化及整理项目。</p> <p>7. 开展保障性安居工程目标任务项目巡查；监督指导各区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开展公租房政策及业务知识宣传培训；组织开展全市公租房资格监管工作检查；在公租房小区开展安全巡查和消防演习等安全宣传。聘请专业机构配合开展保障性安居工程目标任务项目巡查；开展保障性租赁住房、人才安居房等辅助对外咨询服务、政策咨询等工作，定期出具信访情况报告，并按照要求整理相关档案资料。拨付局属房屋物业费及维修费。聘请专业机构完成中心2024年移交档案整理上架及数字化加工工作；委托市房产信息中心提供中心办公自动化系统的运行维护及服务器托管服务。</p> <p>8. 会议设备维修、计算机更新。</p> <p>9. 本单位聘用人员的工资（按照合同约定）及应由单位支付的五险一金费用。</p>			
项目总预算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1616.88</td>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项目当年预算</td>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1616.88</td> </tr> </table>	1616.88	项目当年预算	1616.88
1616.88	项目当年预算	1616.8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359万元，2024年预算465.2万元，2025年预算1616.88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16.8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38.9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538.9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77.89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1.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经费	行业投诉处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	政府购买服务经费（6名固定工作人员，从6月起支付）（总预算64万元，已于2024年预付30.2万元）。	包含6名工作人员机关食堂用餐费用（900元/人/月）及加班费（据实结算）
1-2 维稳人员经费，维稳防护、取证设备	提供维稳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	6万/人/年（1名固定工作人员）；10人及以上应急机动人员，每小时结算（50元/人/时），固定及临时维稳人员就餐和饮水经费；监控补盲、设备维修。	据实结算
2-1. 乡村振兴	派驻村工作队驻点村每年安排帮扶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	根据《中共武汉市办公厅关于做好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通知》（武办文〔2021〕40号）文件要求，市派驻村工作队驻点村每年安排帮扶专项资金10万元，市级各派出单位每年筹措帮扶资金不少于3万元，列入部门预算。目前帮扶胡彰村，合计19万元，市级各派出单位按照驻村人员每人每年不低于2万元的标准安排驻村工作经费，列入部门预算。	结合村集体发展项目实际列支；结合驻村工作实际需要使用
2-2. 党建、纪检经费	党建品牌创建、先锋队争创，建设纪检案件档案室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	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深化全市“英雄城市 先锋有我”主题实践活动的方案》和市委市直机关工委《2024年年度争创“新时代英雄城市先锋队”主题实践活动的方案》年底进行“媒体展示”需要制作视频或ppt进行展示，一部5分钟视频拍摄制作费用10万元；按照纪检案件办理、卷宗档案存档要求，需建设纪检档案室，地面、墙面、门窗等专	综合往年视频拍摄制作费用至少10万元

				业装修费5万元和购置安装专业台式电脑、笔记本、打印机、录音笔、监控设备等约5万元。	
3. 法律服务	法律服务咨询, 行政复议、诉讼案件代理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法律服务咨询全年20万元; 参照近两年行政复议25件左右、行政诉讼45件左右、民事诉讼2件左右, 按照复议案件代理费3000元/件、诉讼案件一审胜诉代理费4000元/件、二审胜诉案件代理费2000元/件、败诉案件代理费1000元/件计算, 全年约20万元。超过部分不再支付费用。	
4. 会计审计及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会计审计服务, 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内控项目风险评估及政府采购、购买服务等方面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和竣工结算审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	按照合同约定金额和相关收费标准测算。	
5. 宣传工作经费	派驻记者站工作、各级各类媒体宣传报道、新媒体运营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接近两年工作安排宣传经费支出情况测算, 局驻局记者站运行费用30万元, 在各级各类媒体平台开展宣传、政策解读等工作, 约需80万元, 局新媒体运营年度费用40万元。	
6. 档案影像化	2025年度档案影像化、整理及装订事宜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	依据2024年实际支出情况测算: 预售资金监管档案整装订18万元, 历史业务档案资料整理装订45万元, 行政文书档案整理及影像化15万元。	
7. 保障房管理经费	政策宣传培训、巡查外包服务、局属房屋物业费及维修费、档案整理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9	根据去年工作开展情况, 预计政策宣传培训需1.17万元, 预计配建公租房项目巡查需8万元、已交付的政府类公租房需20万元, 共18套局属房屋, 物业费及维修费约4.02万元, 档案整理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共计10万元。	
8. 办公设备购置、维护	音响设备、台式计算机13台	办公设备购置	17.8	根据会议设备市场询价、实际办公需求。	原系统匹配
9. 购买劳务支出	聘用人员的工资(按照合同约定)及应由单位支付的五险一金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2	依据往年实际支出情况及履行职能职责的必要支出为测算依据, 8万元/人/年。	
10. 住房改革应急风险资金	住房改革应急风险资金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9	依据上年支出情况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1		50.0	
法律顾问		2		40.0	
会计审计服务		4		80.0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4	91.0
资产管理内控项目风险评估及政府采购、购买服务等方面咨询	2	24.0
工程造价咨询和竣工结算审计	1	10.0
档案影像化	1	78.0
保障房管理经费巡查外包服务	1	28.0
台式计算机	13	7.8
工作人员聘用	1	288.0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行业投诉处理及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一、购买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1.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 补充局行业投诉处理工作力量; 2. 主要办理市民热线及信访渠道的群众投诉件; 3. 保证办理回复工作质效, 提升办理满意度。二、信访维稳服务: 1. 为局机关提供日常信访维稳服务, 保障信访工作秩序; 2. 应对大规模群访及各种异常来访情况, 维护现场秩序, 提供安全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 2: 乡村振兴及党建、纪检经费	运用脱贫攻坚成功经验接续奋进乡村振兴, 推动对口帮扶村社会经济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 3: 法律服务经费	规范法律服务, 降低法律风险, 提高局依法行政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 4: 会计审计及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按照财政部门要求, 完成年度会计核算及预决算报表编报工作, 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良好, 加强对直属二级单位内部监督, 审计结果整改情况及效果良好。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绩效评价, 完成局市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检查,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长期绩效目标 5: 住房及城市更新宣传工作经费	通过借助驻局记者站和各级各类媒体宣传报道和新媒体运营, 进一步挖掘住房和城市更新系统涉及民生的好政策、好做法, 树立住更干部典型, 进行房地产等相关政策解读, 进一步提高我局微信公众号宣传力度, 加强住房和城市更新事业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 6: 档案影像化	交易中心档案扫描及整理装订。	
长期绩效目标 7: 保障房管理经费	完成保障性住房的保障工作任务, 配合落实公租房目标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 8: 办公设备购置、更新及维护费	为局机关各处室提供优质高效的会议音响服务; 购置办公设备满足日常办公、网络安全、文件销毁需要, 提高工作效率。	
长期绩效目标 9: 购买劳务支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考核各项工作, 提供履职工作人员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1: 行业投诉处理及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一、购买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1.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 补充局行业投诉处理工作力量; 2. 主要办理市民热线及信访渠道的群众投诉件; 3. 保证办理回复工作质效, 提升办理满意度。二、信访维稳服务: 1. 为局机关提供日常信访维稳服务, 保障信访工作秩序; 2. 应对大规模群访及各种异常来访情况, 维护现场秩序, 提供安全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2: 乡村振兴及党建、纪检经费	运用脱贫攻坚成功经验接续奋进乡村振兴, 推动对口帮扶村社会经济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3：法律服务经费	加强合同管理，妥善处理疑难、信访案件，确保行政案件代理效果，降低案件败诉率，以案释法。
年度绩效目标4：会计审计及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完成当年度内部审计及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完成年度会计核算，财务报表编报准确、及时，完成当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及内控风险评估等工作；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完成局市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检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全年财会监督工作质量及各类报告服务对象满意。
年度绩效目标5：住房及城市更新宣传工作经费	通过借助驻局记者站和各级各类宣传报道和媒体平台，加强本年度住更系统专题报道。反映和推介本年度住更工作开展情况和重点亮点。
年度绩效目标6：档案影像化	完成2025年单位年度绩效目标和工作职能履行。
年度绩效目标7：保障房管理经费	完成保障性住房的保障工作任务，配合落实公租房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8：办公设备购置、更新及维护费	为局机关各处室提供优质高效的会议音响服务；购置办公设备满足日常办公、网络安全、文件销毁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9：购买劳务支出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考核各项工作，提供履职工作人员保障。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行业投诉处理及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数量	6人/年	计划标准
			信访接待率	100%	计划标准
			办件数量	2.3万件/年	计划标准
			接访数量	0.6万人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人员学历本科率	100%	计划标准
			办理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来访接待率	100%	计划标准
			重大群体性事件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投诉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来访登记时间	一天内/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倾听群众呼声、回应群众诉求、解决群众难题	是	计划标准
			维护群众住房和房屋管理权益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2 乡村振兴及党建、纪检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帮扶个数	2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考核情况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帮扶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对口帮扶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具有积极作用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3 法律服务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团队数量	2个/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合同约定应诉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坐班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和减少法律风险（是或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4 会计审计及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直属单位个数	≥15个/年	计划标准
			绩效评价次数	4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报告、服务内容、审计及绩效评价报告符合政策文件要求（是/否）	是	计划标准
			会计核算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5 住房及城市更新宣传工作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记者站合同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微信公众号维护数保持率	100%	计划标准
			企业微信号维护数保持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合同约定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应指标	扩大住更领域宣传影响力	是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6 档案影像化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文书档案	≥3000份/年	计划标准
			预售资金监管业务档案	≥800份/年	计划标准
			历史档案资料	≥5000份/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档案查询效率明显提高(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使用人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7 保障房管理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户数	不少于省市级政府下达的保障工作目标任务	计划标准
			维护管理局属房屋总建筑面积	2424平方米/年	计划标准
			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考评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目标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保障对象住房困难(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8 办公设备购置、更新及维护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9 购买劳务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达到合同要求	达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人员考核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工作有效实施（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行业投诉处理及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数量	6人	6人	6人	计划标准
			信访数量	2万件	1.4万件	2.3万件	计划标准
			办件数量	0.2万人次	0.22万人次	0.6万人次	计划标准
			接访接待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人员学历本科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办理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来访接待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重大群体性事件发生率	0%	0%	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投诉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来访登记时间	一天内登记	一天内登记	一天内登记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倾听群众呼声、回应群众诉求、解决群众难题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维护群众住房和房屋管理权益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2 乡村振兴及党建、纪检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帮扶个数	2个	2个	2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考核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帮扶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对口帮扶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具有积极作用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3 法律服务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团队数量	2个	2个	2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合同约定应诉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坐班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和减少法律风险(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4 会计审计及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直属单位个数	8个	8个	≥15个	计划标准
			绩效评价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标准
			风险评估、咨询报告	按合同约定	按合同约定	按合同约定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类报告符合政策文件要求(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会计核算准确率	/	/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按计划完成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是/否)	是	是	是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5 住房及城市更新宣传工作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记者站合同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微信公众号维护数保持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企业微信号维护数保持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合同约定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6档案影像化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文书档案	/	/	≥3000份	计划标准
			预售资金监管业务档案	300份	800份	≥800份	计划标准
			历史档案资料	600份	1000份	≥5000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档案查询效率明显提高(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使用人员满意率	100%	100%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7保障房管理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巡查覆盖率	/	/	100%	计划标准
			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户数	0.80万户	0.50万户	不少于省市政府下达的保障工作目标任务	计划标准
			维护管理局属房屋总建筑面积	6436.1平方米	2575.04平方米	2424平方米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档案考评通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目标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保障对象住房困难(是/否)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查询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保障对象满意度	/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8办公设备购置、更新及维护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9 购买劳务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达到合同要求	达到	达到	达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人员考核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工作有效实施(是/否)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5 年 1 月 17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武汉市城市更新体检评估技术指引)	项目编码	42010024410022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前期策划和规划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贾峰	联系电话	85482273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有关要求，2024 年省级城市体检项目引导资金金额为 20 万元，由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使用，主要用于开展城市体检专项咨询研究相关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梳理各地城市体检指标体系构建方法和工作方法机制，对住建部城市体检内容进行细化和本地化，与武汉市城市更新工作内容相匹配，因地制宜，明确城市体检重点方向和重点任务，聚焦城市更新工作中面临的突出问题和短板，提出若干地方特色指标，形成城市更新特色指标体系。本研究成果将完成城市更新体检评估研究报告，形成《武汉市城市更新体检评估技术指引》，为城市更新体检工作提供依据。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本项目为 2024 年新增项目，前两年未安排项目预算。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2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汉市城市更新体检评估技术指引研究	完成武汉市城市更新体检评估技术指引研究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鄂财建发(2024)53号),武汉市城市体检项目分配引导资金额度为2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武汉市城市更新体检评估技术指引研究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为城市更新体检提供科学依据,精准诊断问题,明确更新方向;提高更新项目的可行性,优化资源配置。					
年度绩效目标1		确定城市更新体检评估指标体系,确定指标选取原则、指标分类及指标权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研究成果	≥1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成果通过专家评审(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成果按时完成(是/否)	是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城市更新体检工作是否具有指导意义(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	/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研究成果	/	/	≥1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成果通过专家评审 (是/否)	/	/	是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成果按时完成 (是/否)	/	/	是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城市更新体检工作是否具有指导意义 (是/否)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时间：2025 年 1 月 17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	项目编码	42010024410022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前期策划和规划管理处、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韩伟、万徐、贾峰、王浩升	联系电话	13971237860 18971270188 1806254325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高雄路 166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报理由	<p>1. 为提高主城区主、次干路非机动车道改造的系统性、科学性、合理性，统筹项目建设时序安排，逐步打造循环成网非机动车道系统，基本实现主城区主次干道机非分离，提高交通安全水平，缓解交通拥堵，打造绿色出行样板，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p> <p>2. 为满足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精细化建设的需要，以实现功能需求逐步向品质化、精细化、智慧化转型，贯彻以人为本和可持续发展理念，建设安全、舒适、美观、绿色的高品质街道。</p> <p>3. 为推动我市慢行交通的有序建设，强化慢行交通设施的底数摸排普查工作，通过综合调查、评判慢行交通设施建设状况、有针对性制定对策措施、补齐慢行交通建设短板，建设安全、活力、共享、绿色、品质的城市道路。</p> <p>4. 贯彻新颁布的《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落实《武汉市无障碍建设和管理办法》，加强武汉市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p>			
项目主要内容	<p>1. 开展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非机动车道改造近期建设项目库研究。结合本市道路建设实际情况，制定主城区主、次干道未来 3 年非机动车道改造项目库；2. 开展《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精细化建设技术导则》专项研究。结合本市道路建设实际情况，制定专项技术规定，主要包括道路横断面布置（重点是机非分离）、交叉口设计、道路结构和铺装、道路附属设施、机非隔离设施、无障碍设计、多杆合一等内容；3. 针对武汉市主城区内各级道路沿线的人行道、非机动车道、慢行天桥及地道，制定普查指标体系，实施慢行交通设施普查，根据普查结果编制形成评估报告；4. 研究通过申报城市更新国家政策资金支撑实施各个城市更新单元的规划配套微循环道路的路径；5. 开展无障碍示范城市创建宣传工作开展第三方考核，迎接住建部、中国残联评估，助力武汉市创建全国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等工作。</p>			
项目总预算	2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预算 200 万元，结转至 2025 年使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200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开展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非机动车道改造近期建设项目库研究	完成项目库的建立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参照湖北省城市规划协会《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鄂规协(2023)4号】文件，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非机动车道改造近期建设项目库研究属于交通专项规划研究，按照2.2城市专项规划中注释第6条，开展相关专题研究，按30万-80万元/个计费。为节约财政经费，取计费文件规定的计费范围最低值，预估需增加专项研究经费30万元。	
研究《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精细化建设技术导则》	完成技术导则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参照湖北省城市规划协会《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鄂规协(2023)4号】文件，《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精细化建设技术导则》符合行业标准表现形式中的导则类，按照5.3.1行业标准研究中初次制定行业标准的，市(县)级标准的计费基价50万元计取。	
开展武汉市主城区慢行交通专项体检及改善规划研究	完成慢行专项体检并编制评估报告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	参照《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鄂规协(2023)4号)中“2.9.6.1交通专项调查”条款，调查费用包含人工费、设备费等服务购买费用，调查数据分析及报告编制费用；其中调查费用参照《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年版)》中“第17条规划咨询”条款中专业人员平均人工直接成本，	

				慢行交通设施普查费用取价 30 万元；参照《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鄂规协〔2023〕4 号）中“2.9.6.1 交通专项调查”条款，分析报告费用按 30 万-80 万元计费，为节约财政经费，调查报告编制费用取价 30 万元，两项总计 60 万元。	
全国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创建宣传工作	全面宣传我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成果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全面宣传我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成果，配合迎检工作，预估金额 20 万元。	
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创建第三方考核工作	无障碍建设工作第三方考核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委托第三方对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的无障碍环境建设情况、创建成效进行考核评估，配合迎检工作，预估金额 20 万元。	
开展武汉市城市更新片区微循环道路建设专题研究	建立城市更新片区配套微循环道路项目库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武汉市城市更新单元总用地面积约 80 平方公里，根据《关于发布〈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鄂规协〔2023〕4 号）》1.6 国土空间规划专题研究类项目，参照小城市专题研究计费标准 20 万元计费。	

###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技术导则，建立项目库，形成研究成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技术导则，建立项目库，形成研究成果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计划标准
			完成项目库	≥1 份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动全市城市更新片区配套微循环道路建设，完善区域路网结构，提高路网运行效率	≥1 份	计划标准
			完成武汉市主城区慢行交通体检	≥1 份	计划标准

			并形成评估报告		
			完成技术导则	≥1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课题评审优质率	≥8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研究课题按时结题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精细化建设具有启发和指导意义(是/否)	是	计划标准
			对武汉市主城区我市慢行交通的有序建设具有启发和指导意义(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库			≥1份	计划标准	
			完成技术导则			≥1份	计划标准	
			推动全市城市更新片区配套微循环道路建设,完善区域路网结构,提高路网运行效率			≥1份	计划标准	
			完成武汉市主城区慢行交通体检并形成评估报告			≥1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课题评审优质率			≥8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研究课题按时结题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精细化建设具有启发和指导意义(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武汉市主城区我市慢行交通的有序建设具有启发和指导意义(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 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即绩效目标表)

申报时间：2025 年 1 月 17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	项目编码	42010024410003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柯	联系电话	83749807		
单位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京汉大道 99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报理由	城市轨道交通老旧设施设备更新				
项目主要内容	城市轨道交通老旧设施设备更新				
项目总预算	45438	项目当年预算	2146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预算 23977 万元，2025 年预算 21461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46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21461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汉市轨道交通 1 号线	信号系统及配套项目更新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	7548	项目实施进度	
武汉市轨道交通 1 号线	车辆维修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	2674	项目实施进度	
武汉市轨道交通 1 号线	国产化及绿色化更新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	10239	项目实施进度	
武汉市轨道交通 2、4 号线	适老化提升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	1000	项目实施进度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预期效果		更新改造完成后，轨道交通运营的安全性、舒适性得到提高。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投资目标	21461 万元	计划标准		
			完成年度形象进度	基本完成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程安全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稳防控	无重大群体上访事件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程建设管理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0%	≥0%	预算支出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投资目标		≥100%	≥100%	计划标准
			完成年度形象进度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程安全质量合格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0%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程建设管理满意度		≥90%	≥90%	计划标准	

### 第三部分 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463.89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5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2,286.42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3,25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8.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52.1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1,414.5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1,4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88.66 万元。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武汉市市直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武发〔2024〕2号）、《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改革调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的批复》（武编〔2024〕83号）文件精神，“组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不再保留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市城乡建设局”。综上所述，本年度预算公开文本中无与上年预算分析对比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54,200.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463.89 万元，占 58.05%；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50 万元，占 0.83%；上年结转结余 22,286.42 万元，占 41.12%。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54,200.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108.06 万元，占 46.32%；项目支出 29,092.25 万元，占 53.68%。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3,750.3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31,463.89 万元，上年结转 825.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21,461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80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8.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52.1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1,414.5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1,4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88.66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289.31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31,463.89 万元；（2）上年结转 825.42 万元，增加上年结转数。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25,108.06 万元，占 77.76%，其中：人员经费 21,515.34 万元、公用经费 3,592.72 万元；项目支出 7,181.25 万元，占 22.24%。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2,805.8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 172.37 万元，主要是离休人员增加，预算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 2,013.86 万元。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1,511.57 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404.8 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5 年预算数

80 万元。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145.55 万元。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 228 万元。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 804.18 万元。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 320 万元。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4,395.81 万元。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 3,732.43 万元。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13,066.27 万元。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220 万元。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 1,412.73 万元。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 259.98 万元。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 592.96 万元。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122.99 万元。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108.0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1,515.34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9,332.8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2.48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592.7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87.24 万元。具体包括：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8.6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5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65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 8.59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数 21,461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交通运输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21,461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轨道交通老旧设施设备更新。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29,092.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355.83 万元、结转结余 825.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21,461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5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1：保障性住房和房屋租赁监督管理 177.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和房屋租赁监督管理、租赁企业运营及安全管理巡查、房屋租赁事务日常管理、武汉市住房租赁市场价格监测等支出。

项目 2：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房屋交易及交易资金监督管理 539.34 万元，主要用于市存量房交易计税价格评估系统维护、房地产发展工作经费、房产交易专项经费、专项执法工作经费、市场监测工作经费等支出。

项目 3：房屋使用安全监督管理 400 万元，主要用于组建房屋工程应急救援队伍、房屋安全应急管理培训及宣传、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房屋安全巡查监控和核查及指导等支出。

项目 4：物业管理活动和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监督管理 377.41 万元，主要用于第三方测评技术指导和入户调查、物业管理日常巡查及安全生产费用、购买物业服务投诉受理处置技术服务、前期物业招投标管理、前期物业招投标标后履约评审、业主决策电子投票平台推广宣传及业委会培训指导经费、住宅小区公共服务管理评议工作经费、老旧小区改造专项经费等支出。

项目 5：信息网络构建项目 1,1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更新改造专题图制作服务、市政工程数据资源整合服务、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升级改造、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平台（综合管廊管理系统）、网络光纤及

短信平台续费服务、“武汉云”服务采购和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及密码测评项目、网络安全及密码应用服务、信息化建设监理服务、信息化项目及网络安全咨询服务、“十五五”信息化规划编制、房产基础数据信息（测绘和楼盘表）采集档案影像化、行政审批档案影像化等支出。

项目 6：信息系统建设维护及房产档案管理 534.28 万元，主要用于窗口服务、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和档案管理等支出。

项目 7：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5 万元，主要用于质量监管系统运行维护支出。

项目 8：住房和城市更新综合业务费 2,597.22 万元，主要用于武汉市城市更新条例立法工作经费、住房和城市更新行业管理经费、中职免学费、教学管理经费、市政工程招标投标设计造价服务工作经历、项目建设事务管理经费、城市更新工作经历、综合管廊及 PPP 项目运维管理工作经历、城建档案管理项目经费、市政工程和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项目经费、房屋征收和名城保护后勤保障工作经历等支出。

项目 9：资产运行维护费 63.3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房屋资产物业服务和水电费用及安全维护费用等支出。

项目 10：综合业务费 1,616.88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和党建及纪检经费、住房及城市更新宣传工作经费、保障房管理经费、会计审计及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服务、法律服务、档案影像化、办公设备购置和更新及维护费、信访维稳等支出。

项目 11：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武汉市城市更新体检评估技术指引)20 万元，主要用于武汉市城市更新体检评估技术指引研究支出。

项目 12：湖北省城乡建设发展引导资金 200 万元，主要用于武汉市主城区主次干路非机动车道改造近期建设项目库研究、研究《武汉市主

城区主、次干路精细化建设技术导则》、武汉市主城区慢行交通专项体检及改善规划研究、全国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创建宣传工作、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创建第三方考核工作、开展武汉市城市更新片区微循环道路建设专题研究等支出。

项目 13：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 21,461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轨道交通老旧设施设备更新支出。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1,204.72 万元。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095.81 万元。其中：货物类 235.56 万元，工程类无，服务类 2,860.25 万元。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2,829.9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咨询服务、法律顾问服务、课题研究服务、审计会计服务、第三方监督检查、评审服务、评估和评价服务、第三方绩效评价服务、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网络接入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维修保养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印刷和出版服务、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窗口受理服务、灾害防治和救援救助服务、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社会调查服务、行业规划服务、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行业投诉处理服务、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信息化服务、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有车辆 6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3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 19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8 台(套)。2025 年新增国有资产 72.69 万元，主要为车辆 3 辆、无线会议话筒 12 个、台式计算机 56 台、便携式计算机 4 台、打印机 18 台、碎纸机 2 台、声像设备 1 台、复印机 1 台、多功能一体机 1 台、扫描仪 1 台、高档相机 1 个。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54,200.31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四）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

烈士褒扬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5. 交通运输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其他交通

运输支出（项）反映其他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交通运输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 （九）其他专用名词

优秀历史建筑：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是依据地方法规设立的一类历史保护建筑，经我市人民政府批准公布并设立保护标志。申报我市优秀历史建筑的基本条件：具有50年以上建成历史，反映我市历史文化和民俗传统，具有时代和地域特色；在近现代发展史上具有代表性或者纪念意义；在产业发展史上具有代表性的作坊、商铺、厂房和仓库等；建筑样式、结构、材料、施工工艺和工程技术具有建筑艺术特色和科学价值；著名建筑师代表作品；历史名人故居或其他具有历史文化意义的建（构）筑物。